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

YANCHANG PETROLE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346



2022

年報





目錄

- | | | | |
|-----------|---------------------|------------|--------------|
| 2 | 公司資料 | 45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 3 | 主席報告 | 50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7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52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16 | 有關油氣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的補充資料 | 54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19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介 | 56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22 | 董事會報告 | 5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 33 | 企業管治報告 | 136 | 投資物業一覽表 |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封銀國先生(主席)
張建民先生
丁嘉晟先生

非執行董事

孫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永嘉先生
梁廷育先生
孫立明先生
牟國棟博士

公司秘書

羅慶林先生

審核委員會

梁廷育先生(主席)
吳永嘉先生
孫立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孫立明先生(主席)
梁廷育先生
封銀國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永嘉先生(主席)
孫立明先生
封銀國先生

授權代表

封銀國先生
羅慶林先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執業會計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加拿大國家銀行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34樓3403室

股份代號

00346

網站

www.yanchanginternational.com

於二零二二年，國際油價受俄烏衝突所影響，儘管如此，國際油氣市場已基本消化這一重大地緣政治事件的影響。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開始，原油價格持續升高，第二季度達到將近120美元／桶，之後油價於本年度有所回落，但仍然保持在70美元／桶之上。在後疫情時代經濟復甦的信心及地緣政治衝突升級等短期因素的衝擊下，原油價格持續波動，但在中國經濟復蘇的推動下，總體而言仍處於近年來高位。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把握油價高位運行契機，適時增加新鑽井的資本開支，積極推動油氣增儲上產，油氣產量保持增長。撇除延長石油（浙江自貿區）有限公司（「延長浙江」）因訴訟及業務停滯導致產生大額虧損，本集團仍保持盈利，並於回顧年度錄得溢利約2.30億港元。

加拿大在產油氣上游業務

二零二二年Novus Energy Inc.（「Novus」）加快新井投產，並根據油田運營情況合理調整庫存量，控制成本優化經濟效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Novus累計生產原油80.8萬當量桶（「當量桶」），比二零二一年提高75.6%。二零二二年銷售原油78.3萬當量桶，比二零二一年提高63%。Novus銷售原油66.2萬桶，天然氣2,061萬立方米。二零二二年原油平均銷售價格114加元／桶，天然氣平均銷售價格0.14加元／立方米。於二零二二年銷售收入7,746萬加元，與二零二一年相比增加4,466萬加元，漲幅136%。

二零二二年油田運營支出17.35加元／當量桶，二零二一年為19.31加元／當量桶。Novus的現場工作人員在保持盡可能多的油井正常運轉的同時，也為削減成本做出最大的努力，自二零二一年起降低油田運營支出10%。行政

與管理支出為6.26加元／當量桶，二零二一年為8.32加元／當量桶，降幅24%。二零二二年Novus錄得稅後收入6,694萬加元，現場運營支出1,359萬加元，行政和管理支出490萬加元，減值回撥3,419萬加元，財務成本409萬加元，淨收益4,692萬加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二零二一年比不含減值回撥的淨收益增加1,152萬加元，漲幅951%。不含減值回撥的單桶收益在二零二二年創下了16.26加元的歷史新高，是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收購Novus以來的最高水平。

二零二二年Novus全年平穩安全運營，雖然公司面臨通脹和服務資源短缺雙重不利因素影響，克服各種市場不利因素，積極籌備實施上產方案，最終完成全年生產目標和開發計劃。

Novus充分利用油價高位運行時機，全力保障油氣生產。截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Novus完成鑽井52口，投產53口。其中4口為二零二三年預鑽井，實際二零二二年全年打井48口，包括半英里常規井33口，3/4英里加長井11口，1英里加長井8口，水平段總長度47千米，超出預算長度25.3%。Novus積極推動減排目標，27口新井完成管線連接，新建管線5.5千米，二零二二年全年減少二氧化碳排放55.5萬噸。Novus實施的水平井數量佔比逐年增加，說明Novus在獲得更高經濟效益的同時，降低了運營成本和油井棄置債務。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Novus淨水平井475.5口，淨直井70.2口。

成本控制方面，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 Novus 敏銳觀察市場變化提前購入油套管，保證鑽井計劃順利實施的同時，節省成本 185 萬加元。並且利用小型表套鑽機的高機動優勢，Novus 節省鑽井費用約 200 萬加元。確保產量降低成本的同时，Novus 仍然將鑽井品質放在首位，阿爾伯塔省財政部二零二二年八月份資本市場報告中，統計了二零二二年維京地區的 540 口新井產量，Novus 有三口油井進入前 10 名，排名分別為第 1、第 2 和第 10 位，力壓眾多規模較大的競爭對手。

Novus 二零二二年成功實施 6 口勘探井，4 口 Court 維京井，2 口「成功」井，取得了很好的試油效果。二零二二年 Novus 還在 Court 區塊成功拍賣獲得 8.5 塊 (21.7 平方公里) 的國有礦權。Novus 淨礦權面積增加 19.7 平方公里。二零二二年 Novus 2P 儲量增加 20 萬桶至 1,809 萬桶，增幅 1.1%。

中國油品及副產品銷售下游業務

(i) 河南延長成品油業務

河南延長石油銷售有限公司(「河南延長」)二零二二年度完成成品油銷售合共 325 萬噸，其中：戰略銷售 141 萬噸；公鐵路自銷 87.06 萬噸(公路自銷 15.22 萬噸，鐵路分銷 71.84 萬噸)；油庫銷售 23.70 萬噸；加油站銷售 1.45 萬噸；外採外銷 71.94 萬噸。二零二二年度河南延長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 250 億元，實現稅前利潤總額人民幣 2,650 萬元。

二零二二年以來，河南延長積極面對成品油供需錯配、市場跌宕起伏及國內疫情反覆等嚴峻形勢，特別是第四季度疫情突襲閉環管理近 3 個月，奮力抗疫保平穩大局，聚力奮戰全年目標，多項工作取得顯著成效。

(1) 成品油分銷穩定

一是在穩固西南區域市場(佔比 49%)的同時，加大兩湖市場開發力度，二零二二年全年兩湖實現銷量 20.62 萬噸(佔比 30% 以上)。二是積極發揮中石化省市公司供應商優勢，二零二二年與中石化華北公司首次達成油品直供合作，銷量共計 1.29 萬噸，銷售收入達人民幣 1.15 億元，創河南區域中石化直供銷量三年新高。

(2) 庫銷增量卓有成效

河南區域，一是新開發客戶 80 餘家，搶抓市場高價差機遇庫銷柴油 1.69 萬噸，實現價差人民幣 1,160 萬元，噸油價差人民幣 686.85 元，遠高於二零二二年行業平均水平。二是加大戰略客戶營銷服務力度，累計向中航油河南銷售成品油 3,710 噸，同比增長 540%，為歷史新高；河南延長向河南殼牌銷售成品油 7,500 噸，同比增長 102.7%。三是二零二二年積極開拓新的業務模式，對接上下游客戶開展鐵路二次發運銷售 95 組分油 5,000 多噸；與中化河南開展

代儲合作實現收入人民幣98萬元；與延長興化達成戰略合作，買賣乙醇1,200餘噸。寧夏區域積極拓展大型工礦企業及周邊加油站，新開發客戶累計實現增量近2萬噸。

湖南區域，與湖南國儲及湖南和順、先導等本地自有終端客戶達成了戰略合作，並成功入圍湖南高速服務區成品油供應商，參與其14座加油站油品供應，實現了庫銷零的突破。河南延長於二零二二年湖南區域市場年度累計銷量12.93萬噸（庫銷2.1萬噸、分銷10.83萬噸），較二零二一年4.1萬噸同比增長超過2倍。

(3) 終端銷售新路徑

一是積極應對疫情靜態管控影響，採取靈活策略大力拓展市場，二零二二年開發月消費人民幣10萬元以上大客戶4家，並協調周邊民營加油站成立汽油價格聯盟，全年終端零售價格整體上揚，噸成品油價差同比增長12%。二是不斷完善會員體系，持續開發新客戶資源，會員數量增至4萬人，加油站固定大客戶120餘家，二零二二年固定客戶銷量3,700噸。三是積極

開闢增量路徑，對加油站10公里以內的工地、廠企及同行業加油站開展小額配送，回顧年度小額配送銷量5,430噸，創效人民幣240多萬元，進一步強化了品牌影響力。四是項城區域加油站銷量顯著提升，二零二二年度銷量5,465噸，同比增加33%。

(4) 貿易業務穩中有增

一是全面梳理和調整外採外銷業務，圓滿完成收入指標，油品外採外銷噸油毛利同比增加46%。二是二零二二年著力開拓兩湖市場、沿江沿海地區，回顧年度水運業務銷量30.46萬噸，佔總銷量的39%。

(ii) 延長浙江油品業務

延長浙江二零二二年全年銷售油品34.78萬噸，主要為瀝青產品，銷售收入人民幣14.15億元，延長浙江於年內錄得虧損人民幣7.62億元。

主席報告

延長浙江因加分包工廠訴訟事件而導致業務停滯，並因此影響其他貿易業務，引發多名客戶及供應商針對延長浙江的訴訟。延長浙江最初向法院提交破產重整申請，其後法院變更批准為預重整申請。預重整將使延長浙江可更靈活地處理其債務重組，以便恢復其業務並保障本集團之利益。

有關破產重整申請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之公告。

展望

二零二三年，全球經濟增速將受阻，但由於疫情影響減弱，全球石油需求將保持恢復性增長。在OPEC+維持現有產量政策、俄油有限降量、伊油未回歸的情況下，預計二零二三年國際油氣市場將維持緊張平衡狀態。同時，中國

放寬防疫政策為國際油氣市場提供強而有力支撐，因此，預計國際油價將繼續高位波動。本公司將充分把握高油價機遇，積極推進業務結構與資本結構的優化，制定科學適宜的投資策略。恢復與轉型是未來國際油氣行業發展主基調。在增加傳統油氣業務投入的同時，本公司將繼續實施能源轉型，積極推進光伏業務，在業務佈局、組織架構、資產經營等方面主動作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業績摘要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變動 %
收入	29,936,206	19,776,474	51%
其他收入	12,199	8,545	43%
採購	(29,472,861)	(19,315,716)	53%
特許權費用	(60,305)	(25,088)	140%
油田營運開支	(77,877)	(56,695)	37%
勘探及評估開支	(2,620)	(2,512)	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7,426)	(97,203)	72%
行政開支	(99,398)	(110,465)	(10%)
折舊、耗損及攤銷	(169,571)	(86,296)	96%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15,136)	-	不適用
其他收益及虧損	(340,841)	332,302	不適用
融資成本	(50,641)	(45,790)	11%
稅項	(10,828)	(19,101)	(43%)
本年度(虧損)/溢利	(619,099)	358,455	

分類收入及分類業績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經營分類包括(i)勘探、開採及營運業務，以及(ii)供應及採購業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來自加拿大油氣業務生產以及中國之油品及副產品貿易業務。

Novus於加拿大西部經營油氣勘探、開採及生產業務。於回顧年度內，Novus實現油氣銷量808,000當量桶，以及貢獻收入443,881,000港元，相比去年度的銷量為482,000當量桶，貢獻收入為199,774,000港元。由於二零二二年油價高企，本年度勘探、開採及營運業務錄得經營溢利124,157,000港元，相比二零二一年則錄得經營溢利23,913,000港元。

儘管銷售量由去年度489萬噸減至本年度360萬噸，但中國油品及副產品貿易業務收入因售價上漲由去年度的19,576,700,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29,492,325,000港元。於回顧年度，供應及採購業務產生經營虧損786,982,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涉及多項訴訟的延長浙江產生大額虧損，相比二零二一年經營溢利則為81,687,000港元。



財務回顧 (續)

財務業績摘要 (續)

其他收入

除上述分類業績外，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為12,199,000港元，主要為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及來自國內油卡收入，相比去年度則為8,545,000港元。

採購

採購全數來自中國油品及副產品貿易業務，由去年度19,315,716,000港元增至本年度29,472,861,000港元。採購增加乃主要由於中國成品油貿易業務的銷售增加所致。

特許權費用

特許權費用是Novus就加拿大油氣生產業務所支付予土地擁有者(包括政府及私人)的開採特許權費用，金額由去年25,088,000港元增至本年度60,305,000港元，原因為油價上漲及銷量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續)

財務業績摘要 (續)

油田營運開支

由於產量增加，故此油田營運開支由去年度56,695,000港元增至本年度77,877,000港元。有關開支來自Novus於加拿大的油氣生產業務，其中包括人工成本、修理費、加工費、搬運費、租賃費及修井費等。

勘探及評估開支

本年度勘探及評估開支為2,620,000港元，為Novus非生產土地權益之持有成本(主要為租賃支出)，相比去年則為2,512,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去年度97,203,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167,426,000港元，開支大部份由延長浙江產生。於回顧年度內，延長浙江涉及多宗訴訟。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包括董事薪酬、職員工資、辦公室租金、專業費用以及上市費用等，本年度為99,398,000港元，相比去年則為110,465,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業務於回顧年度因訴訟出現暫停，導致延長浙江產生的開支減少所致。

折舊、耗損及攤銷

折舊、耗損及攤銷由去年度86,296,000港元增至本年度169,571,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加拿大Novus油氣資產在產量增加的同時耗損亦增加所致。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公司根據中國石油貿易業務之預期信貸虧損就應收貿易款項確認虧損撥備115,136,000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年度錄得其他虧損340,841,000港元，主要包括(i)本集團油氣資產淨減值撥回170,720,000港元，由以下各項所抵銷：(ii)匯兌虧損淨額30,618,000港元，(iii)訴訟撥備448,347,000港元，及(iv)存貨撇減24,550,000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50,641,000港元主要包括(i)銀行借貸成本及有抵押定額貸款利息合共36,576,000港元，(ii)增加開支合共2,653,000港元，(iii)推定利息5,120,000港元，及(iv)其他貸款利息開支6,292,000港元。

稅項

稅項10,828,000港元包括(i)就油品及副產品貿易業務所賺取之溢利所計提的中國企業所得稅10,891,000港元，及(ii)確認遞延稅項資產63,000港元所抵銷。

年度(虧損)/溢利

於回顧年度，加拿大油氣生產業務及中國成品油貿易業務維持強勁，分別錄得溢利268,876,000港元及15,839,000港元。由於延長浙江產生大額虧損850,570,000港元，此導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體錄得虧損619,099,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為溢利358,455,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續)

財務狀況摘要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變動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65,290	1,480,631	26%
投資物業	13,633	17,890	(24%)
勘探及評估資產	5,273	592	791%
使用權資產	108,056	94,334	15%
商譽及無形資產	58,149	58,149	–
存貨	846,178	460,653	84%
應收貿易款項	722,285	664,890	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60,277	1,335,434	(66%)
受限制現金	303,406	–	不適用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3,209	394,132	(66%)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167,196)	(2,198,499)	(1%)
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	(700,032)	(427,350)	64%
訴訟撥備	(453,330)	–	不適用
棄置責任	(169,779)	(169,863)	–
租賃負債	(101,450)	(84,913)	19%
有抵押定額貸款	(445,747)	(442,998)	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傢俬、裝置及設備、廠房及機器、汽車、石油及天然氣資產及在建工程，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1,865,290,000港元。年內金額增加主要由於加拿大Novus的石油及天然氣資產之添置及減值虧損撥回所致。

投資物業

年末投資物業指河南延長所持有之國內物業，用以出租賺取租金收入。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主要為Novus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非生產土地。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08,056,000港元，包括河南延長於中國擁有的租賃土地及加油站以及本集團於中國、香港及加拿大租用的辦公室。

商譽及無形資產

商譽及無形資產來自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收購河南延長70%權益。本年度並無就相關資產作減值，因此金額與去年度相同。

財務回顧 (續)

財務狀況摘要 (續)

存貨

存貨846,178,000港元主要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國內河南延長之儲油庫中持有之成品油及延長浙江之油品庫存，其中人民幣135,378,000元(相於152,720,000港元)的結餘已就針對延長浙江的若干訴訟而被相關法院頒令凍結。

應收貿易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加拿大Novus客戶、國內河南延長及延長浙江客戶的款項。除延長浙江的應收貿易款項外，大部分未償還款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收回。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上年度1,335,434,000港元減至本年度460,277,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業務因涉及多宗國內訴訟而陷入停頓，導致延長浙江就購買油品支付之預付款項減少所致。

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現金人民幣268,953,000元(相當於303,406,000港元)因若干宗針對延長浙江的訴訟而被相關法院頒令凍結。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33,209,000港元，而去年則為394,132,000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為供應商的應付貿易款項及中國油品及副產品貿易業務的客戶預付款。

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

該金額指就撥付資金予中國成品油貿易業務自國內銀行獲取的貸款及來自陝西延長石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延長石油集團」)及第三方的其他無抵押貸款。

訴訟撥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多宗針對延長浙江的訴訟，且多名原告就加工費、採購費、運輸費、採購金額及相關成本及利息索賠合共453,330,000港元。

棄置責任

棄置責任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69,779,000港元，指Novus對於加拿大封井、廢棄井、拆卸設備及工地復墾時所計提的有關預期未來費用。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01,450,000港元，指支付中國租賃土地以及中國、香港及加拿大租用辦公室租金的負債。

有抵押定額貸款

有抵押定額貸款包括延長石油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延長石油香港」)授予Novus的35,000,000美元為期3年的有抵押定額貸款及延長石油香港授予本公司的3年期有抵押定額貸款22,000,000美元，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以其內部資源連同銀行借貸及有抵押定額貸款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2,467,808	2,855,109
資產總值	4,518,209	4,508,705
流動負債	3,600,546	2,906,621
負債總額	4,048,783	3,341,261
權益總額	469,426	1,167,444
資本負債比率	862.5%	286.2%
流動比率	68.5%	98.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河南延長未償還浮息銀行借貸為306,843,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72,0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7,350,000港元）。本集團從國內之銀行獲得銀行授信671,21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95,0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Novus從延長石油香港提取有抵押定額貸款35,000,000美元，年利率為4.8%，須於三年內償還。延長石油香港為Novus提供有抵押定額貸款作經營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Novus與延長石油香港訂立補充貸款協議，據此，Novus已續新有抵押定額貸款35,000,000美元，該筆貸款按年利率4.8%計息，且須於三年內償還。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有抵押定額貸款的本金仍未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本公司從延長石油香港提取有抵押定額貸款22,000,000美元，年利率為4.8%，須於三年內償還。延長石油香港為本公司提供有抵押定額貸款作經營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有抵押定額貸款的本金仍未償還。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133,209,000港元及受限制現金303,40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4,132,000港元）。鑑於手頭現金及可動用銀行信貸額度，本集團具備充足營運資金撥付其業務營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計算）為862.5%，去年則為286.2%。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之百分比計算）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8.5%（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商品價格管理

Novus從事原油及天然氣開發、生產及銷售活動。原油及天然氣價格受Novus無法控制的國內外因素影響。上述價格波動可能對本集團構成有利或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面臨原油及天然氣總體價格波動風險。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訂立商品合約(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庫務管理及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現金管理及風險監控方針。本集團之庫務政策旨在將外幣匯率及利率波動之風險減至最低。

現金一般存置於港元、美元、加元及人民幣短期存款。本集團以穩定之利率取得銀行融資及借貸。本集團預期不會有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之交易及投資大多數以港元、美元、加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的政策為讓其經營實體以其各自的地方貨幣經營，以減低貨幣風險，因此本集團預期無需承擔任何重大的匯兌風險。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概無作出有關外匯之對沖交易，且將於管理層認為合適時採取適當措施。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為數8,29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44,000港元)。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承擔。

資產抵押

延長石油香港向Novus提供35,000,000美元的有抵押定額貸款以70,000,000美元的債權證連同對Novus的一切權利、所有權及權益的優先固定質押，以及對Novus全部資產的浮動質押作抵押。

延長石油香港可授予本公司的有抵押定額貸款22,000,000美元乃以根據股權抵押契約而於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中聯能源國際有限公司(「中聯能源」)持有之350股普通股(佔中聯能源已發行股本的35%)作為擔保，據此，本公司同意以延長石油香港為受益人提供擔保，本公司應竭盡全力促使河南延長的賬面估值將不會低於104,800,000美元。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概無抵押其他資產以獲取銀行及其他借款。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訴訟

延長浙江為其業務所產生的多宗訴訟的當事方，其面臨著來自實際或潛在的申索風險。截至本報告日期，多名原告就加工費、採購費、運輸費、採購金額及相關成本及利息向延長浙江索賠合共人民幣401,853,000元（相等於448,347,000港元）。相關法院頒令凍結延長浙江的資產金額人民幣725,576,000元（相等於818,522,000港元）。

延長浙江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初次向法院提交破產重組申請，以重振其業務及保障本公司的利益。隨後，延長浙江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六日按照法院提出的預重整程序重新提交了預重整申請，以便更靈活處理延長浙江債務重組。延長浙江收到法院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的民事裁定書，並且法院接受了預重整申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的相關公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員工總數為229名（二零二一年：240名）。僱員薪金維持在具競爭力水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為83,51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8,654,000港元）。薪酬政策乃以公平、激勵、表現及現行市場慣例為原則，而薪酬待遇通常每年檢討。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及醫療保險等。僱員及合資格參與者亦獲提供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其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報告期後事項

(i) 續新有抵押定額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Novus與延長石油香港訂立補充貸款協議，據此，延長石油香港已同意續新有抵押定額貸款35,000,000美元，條款及條件乃參考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之原貸款協議。補充貸款協議之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及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開始動用該筆貸款。有抵押定額貸款再展三年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七日並於該日到期，按年利率4.8%計息。

(ii) 完成股份認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宣佈，與長安匯通投資（香港）有限公司（「長安匯通」）所訂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之認購協議所載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新股份認購的完成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落實。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766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3,667,009,346股認購股份予長安匯通，佔本公司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16.67%。有關股份認購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的相關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後事項 (續)

(iii) 延長浙江預重整申請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本公司宣佈，延長浙江向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級人民法院（「法院」）提交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六日之預重整（「預重整」）申請。延長浙江收到法院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的民事裁定書。根據民事裁定書，法院接受了預重整申請並授予延長浙江、申請人十五日期限，與債權人磋商以推薦臨時管理人。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概無其他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之重大事項。

健康、安全及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確保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同時著力保護環境。本公司相信，安全及環境保護對良好的業務經營相當重要，而所有工傷、工作相關的疾病、財產損失及不利的環境影響是可以避免的。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並無發生損失工時的意外。

本集團健康、安全及環境政策包括：

- 優先考慮健康、安全及環境。
- 主動持續改進安全及環保表現。

- 施工前判別潛在風險及危害。
- 鼓勵員工個別對識別及減少危害負責。
- 確保員工有充足的培訓、資源及系統。
- 提供及妥善維護工程設施、廠房及設備。
- 主動進行監察、審核及審閱，以提升系統、程序、環保及安全表現。
- 最重要的是確保任何時間遵行法律規定。

本公司的管理層並無獲匯報任何環境申索、訴訟、處罰或行政制裁。本公司認為，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及於年報日期在環保的各重大方面一直符合香港、加拿大及中國的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亦採納及實行環境政策，其中的標準絕不較香港、加拿大及中國現行環境法律法規寬鬆。

與供應商、客戶及其他的關係

本集團深明與供應商及客戶維繫良好關係對達致短期及長期目標相當重要。本集團與供應商及客戶一直維繫長期關係。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與其供應商及／或客戶並無發生實質重大的糾紛。

有關油氣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的補充資料

本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8章的規定提供有關油氣活動的補充資料。

A. 有關原油及天然氣儲量的資料

本集團作儲量估計時，已採用Society of Petroleum Evaluation Engineers (Calgary Chapter)與Canadian Institute of Mining, Metallurgy & Petroleum (Petroleum Society)共同編製的Canadian Oil and Gas Evaluation Handbook，並與National Instrument 51-101之標準一致。該些儲量為已知和已發現的石油和天然氣藏，經過地質和工程數據的分析，並根據目前的經濟狀況、營運方法以及政府規定，合理地認定為可於未來進行商業開採。

報告總儲量利用確定性或概率方法估算，並針對特定經濟狀況下的確定性程度：

- a. 實際開採數量將等於或超過估計證實儲量的概率至少為90%。
- b. 實際開採數量將等於或超過估計證實加概略儲量的總和的概率至少為50%。

只有進行概率估算的情況下，方才定量計量儲量估算相關的概率。儲量估算大多使用確定性方法進行，因而不提供概率的定量計量。

本集團委聘獨立第三方顧問公司Sproule Associates Limited評估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證實及概略儲量之估算，其認為本集團之儲量估算屬合理。

有關油氣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的補充資料

A. 有關原油及天然氣儲量的資料(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淨佔有利益之儲量的估計：

淨證實儲量	石油及液化天然氣 (Mbbbl)	加拿大		總計 (Mboe)
		天然氣 (MMcf)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9,813.4	17,749.0		12,771.7
收購	–	–		–
生產	(661.8)	(725.0)		(782.6)
出售	–	–		–
發現及修訂	546.2	888.0		694.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97.8	17,912.0		12,683.3
淨概略儲量	石油及液化天然氣 (Mbbbl)	加拿大		總計 (Mboe)
		天然氣 (MMcf)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870.5	7,517.0		5,123.2
收購	–	–		–
出售	–	–		–
發現及修訂	171.5	713.0		290.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42.0	8,230.0		5,413.5
淨證實+概略儲量	石油及液化天然氣 (Mbbbl)	加拿大		總計 (Mboe)
		天然氣 (MMcf)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3,683.9	25,266.0		17,894.9
收購	–	–		–
生產	(661.8)	(725.0)		(782.6)
出售	–	–		–
發現及修訂	717.7	1,601.0		984.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39.8	26,142.0		18,096.8

附註：

1. 當量桶以每桶6千立方英尺之對換比例計算。
2. 本集團淨佔有利益之儲量指本集團於加拿大之工作權益，並不包括第三方所佔權益。
3. bbl = 桶
Mbbbl = 千桶
Mboe = 千當量桶
Mcf = 千立方英尺
MMcf = 百萬立方英尺

有關油氣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的補充資料

B. 主要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

下表概述報告期間之主要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

	加拿大	馬達加斯加
勘探活動：	購入4,273公頃未證實土地	無
開發活動：	打井52口 完井53口	無
生產活動：	平均淨日產量 油：1,789桶 氣：2,548千立方英尺	無

附註：打井52口，其中4口井為2023年度預鑽井，2022年實際全年結算打井48口。

C. 本集團所佔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產生的成本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佔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產生的成本：

	加拿大 千港元	馬達加斯加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勘探成本	2,620	—	2,620
開發成本	451,892	—	451,892
生產成本(附註)	77,877	—	77,877

附註：生產成本不包括耗損、折舊及攤銷、政府稅項及銷售支出。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介

執行董事

封銀國先生

57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彼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亦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授權代表。封先生現任陝西延長石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延長石油集團」)屬下陝西延長石油國際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黨委副書記。封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加入延長石油集團屬下之延長油礦管理局，主要負責油礦管理、勘探及開發工作，由技術員晉升至副主任，及後封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期間任職延長石油集團屬下之油氣勘探公司，並晉升至副總經理。彼於陝西工商管理碩士學院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並為高級石油工程師。封先生長期從事油氣勘探開發及管理工作，具有豐富油氣綜合管理經驗及業務領導能力。除上述者外，封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張建民先生

57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先生現任延長石油集團副總會計師、財務中心副主任及黨委委員。同時兼任延長石油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張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加入延長石油集團屬下之延長油礦管理局財務處。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今擔任延長石油集團財務中心副主任，主要負責財務管控及核算制定公司財務工作。彼於中國共產黨陝西省委黨校取得經濟管理碩士，且為中級會計師。張先生長期從事石油行業財務管

理工作，在財務及財政管理，以及石油營運治理方面具有多年豐富的經驗。除上述者外，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丁嘉晟先生

35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丁先生現任本公司於加拿大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Novus執行主席。丁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加入Novus，歷任Novus生產工程師，勘探開發工程師、副總裁和執行主席，具有豐富的技術和管理經驗。彼持有加拿大阿爾伯塔大學石油工程學士學位及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地球與環境碩士學位，以及加拿大註冊職業工程師。除上述者外，丁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非執行董事

孫健

29歲，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現任長安匯通有限責任公司深圳辦事處主任，長安匯通(深圳)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長安匯通投資(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一年期間，孫先生曾於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工作。孫先生於北京外國語大學取得碩士學位主修國際金融與貿易。孫先生擁有豐富金融、投資及資本市場經驗。除上述者外，孫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永嘉先生

53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吳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法律學士學位及法律深造文憑。吳先生現為董吳謝林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吳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獲選為出席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的第十四屆香港代表團成員。吳先生亦當選為法院成員，並獲委任為香港大學校董會成員。此外，吳先生亦為香港理工大學校董會成員、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香港一台灣商貿合作委員會主席、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上訴委員會主席、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副主席、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及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競爭事務委員會委員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陝西省委員會委員。吳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獲委任為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起獲委任為旭日企業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獲重選為立法會工業界(第二)功能界別議員。吳先生曾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期間擔任中國織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述者外，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梁廷育先生

48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梁先生持有澳洲卧龍崗大學之商務貿易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為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梁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財務管理、會計及審核經驗。梁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起獲委任為毛記葵涌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獲委任為信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述者外，梁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孫立明先生

69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孫先生持有西安交通大學管理工程學學士學位。孫先生自二零二三年二月起獲委任為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執行董事、聯席行政總裁及投資委員會主席。孫先生曾任職香港驪山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陝西省駐港商務代表處首席代表多年，並曾於內地中國電子進出口陝西公司擔任總經濟師職務、以及國營機構經濟財務高級管理職務。孫先生具有豐富的企業規劃和經濟財務管理經驗。除上述者外，孫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續)

牟國棟博士

65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牟博士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前稱「陝西財經學院」)經濟與金融學院並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教育委員會選派至澳洲麥克理大學作訪問學者。牟博士於一九九五年獲得澳洲政府獎學金在新英格蘭大學攻讀經濟學博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一年在澳洲新英格蘭大學取得哲學博士學位。牟博士已獲委任為陝西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haanxi Energy Investment Co., Limited.) 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牟博士曾擔任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為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之控股股東)業務開發部總經理助理。牟博士曾為招商金葵資本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的總經理，並擔任招商局資本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助理以及招商局資本管理(國際)有限公司的融資及投資者關係部總經理。牟博士在企業財務與管理及企業併購與重組方面累積了豐富的經驗。彼在過去十年已領導及參與了多個大型併購項目，包括招商局集團於越南及斯里蘭卡之項目、公路併購整合項目及深圳前海灣保稅港區項目。除上述者外，牟博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公司秘書

羅慶林先生

59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羅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亦為美國會計師公會之會員。羅先生於會計、審核、稅項、財務及公司秘書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加入本公司之前，羅先生擔任若干香港上市公司的財務總監職務。羅先生現為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及授權代表，兼任若干附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羅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34樓3403室。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供應及採購石油相關產品業務以及於加拿大和馬達加斯加進行油氣勘探、開採、銷售及營運業務。有關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該等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承擔的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之討論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的潛在方向)載於本年報第3至第6頁的主席報告及第7至第15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有關討論為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分類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主要業務及營業地區分類之營業額及對業績之貢獻分析，刊載於第94至98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以及本集團於該日之業務狀況，刊載於第50至第13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董事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董事會報告

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過往五個年度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已刊發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29,936,206	19,776,474	27,256,800	8,197,422	5,933,388
除稅前(虧損)/溢利	(608,271)	377,556	(779,496)	(372,104)	40,479
稅項	(10,828)	(19,101)	(13,173)	(62,660)	(34,211)
年度(虧損)/溢利	(619,099)	358,455	(792,669)	(434,764)	6,268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199,510)	353,601	(795,765)	(443,742)	(741)
— 非控股權益	(419,589)	4,854	3,096	8,978	7,009
	(619,099)	358,455	(792,669)	(434,764)	6,268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2,050,401	1,653,596	1,136,873	1,776,739	2,096,430
流動資產	2,467,808	2,855,109	1,499,139	768,645	893,252
總資產	4,518,209	4,508,705	2,636,012	2,545,384	2,989,682
流動負債	(3,600,546)	(2,906,621)	(1,324,754)	(1,032,930)	(914,849)
非流動負債	(448,237)	(434,640)	(510,122)	(419,108)	(603,896)
總負債	(4,048,783)	(3,341,261)	(1,834,876)	(1,452,038)	(1,518,745)
權益總額	469,426	1,167,444	801,136	1,093,346	1,470,937

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部分。

附註：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年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106至110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附註18。

股本及購股權

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及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第117至119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

年內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第54及55頁綜合權益變動表。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並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公司法計算，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及／或實物分派為137,53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無)，指綜合財務報表第135頁附註38所載之本公司股份溢價、繳入盈餘及累計虧損之總和，僅可在若干情況下分派。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所佔銷售額及採購額百分比如下：

- (1) 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合共佔本集團年內總銷售額約59%，當中包括本集團最大客戶之銷售額則佔約21%。
- (2)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約50%，當中包括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則佔約34%。

據董事所知悉，概無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之股東，於本年度內在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持有任何實益權益。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詳情載於第126頁及127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退休金計劃及成本

本集團之退休金計劃及自本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之相關成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遵照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之規定，本集團對其僱員長期服務金並無重大責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封銀國先生(主席)
張建民先生
丁嘉晟先生

非執行董事

孫健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永嘉先生
梁廷育先生
孫立明先生
牟國棟博士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2)條，孫健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吳永嘉先生、梁廷育先生、孫立明先生及牟國棟博士將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履歷

本公司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9至第21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介」一節。

董事會報告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擬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於年內概無訂立或仍然生效的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絕大部分業務管理與行政之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並無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訂約一方而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仍然生效。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中的權益

於年內，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獲許可之彌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每名董事均應於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並就彼等或其中任何人士免受因所採取之行動或已發生或因行使其職責而造成或遺漏之行為而可能引致或承受之所有訴訟、成本、費用、虧損、損失及開支之損害。該獲許可之彌償條文於本年度內有效。本公司已為董事及本集團之高級職員購買適當之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會報告

董事之股本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所持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普通股股本總額 之概約百分比
孫立明先生	個人權益	好倉	600,000	0.003%
牟國棟博士 (「牟博士」)	個人權益及配偶權益 (附註)	好倉	300,000	0.002%

附註：該等300,000股股份中，牟博士個人持有230,000股股份，而彼之配偶則持有7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牟博士被視為於該等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本中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獲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其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計劃」)。二零一二年計劃於採納後的第十週年之日(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屆滿。

為使本公司能夠繼續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激勵或獎勵彼等對本集團成功作出之貢獻或潛在貢獻，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二年計劃」)。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或二零二二年計劃授出及仍未行使的購股權(二零一二年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佔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0%(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其進一步詳情載於第118及119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上文所披露的二零一二年計劃及二零二二年計劃外，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其他股票掛鈎協議。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除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之人士如下：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名稱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普通股股本總額 之概約百分比
延長石油集團(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12,686,203,231	69.19%
延長石油香港(附註1)	直接擁有	好倉	12,686,203,231	69.19%

附註1：延長石油集團透過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延長石油香港實益持有該等12,686,203,231股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持續關連交易

延長石油集團與河南延長(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續新及簽訂一份新供應協議，據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延長石油集團同意供應及河南延長同意購買成品油及副產品(包括化工產品)(「新供應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河南延長與陝西延長石油興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興化新能源」，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延長石油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供應協議，據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興化新能源將向河南延長供應化工產品(「興化供應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河南延長與陝西延長石油延安能源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延安能源化工」)及延長殼牌河南石油有限公司(「延長殼牌河南」)訂立銷售協議(「銷售協議」)，內容有關河南延長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分別向延安能源化工及延長殼牌河南銷售成品油及副產品。

上述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新供應協議、興化供應協議及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並已確認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文所述之新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總值並未超過二零二二年之年度上限人民幣12,600,000,000元(相當於約14,057,820,000港元)；
-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興化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總值為人民幣40,000,000元(相當於約44,628,000港元)；
- (3) 誠如上文所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河南延長向延安能源化工及延長殼牌河南進行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總價值並無超過二零二二年年末上限金額人民幣32,000,000元(相當於約35,702,000港元)及人民幣340,000,000元(相當於約379,338,000港元)；及
- (4) 持續關連交易乃(a)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b)以一般商業條款或以不遜於獨立第三方給予本集團或提供予獨立第三方之條款；及(c)按照規管有關交易之新供應協議、興化供應協議及銷售協議條款訂立，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續)

本公司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聘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核證聘用準則3000》之「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核證聘用」，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載有本集團於上文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核證結果及結論函件。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呈交聯交所。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之資料載於第33至44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法律和法規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董事會所悉，本公司並無不遵守對本公司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和法規。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25%由公眾人士持有。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自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起，畢馬威辭任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辭任後，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推薦建議後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下一年度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封銀國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注重透明度、獨立性、問責性、責任及公正方面之管治，以提升本公司管理及維護其股東整體利益。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董事會有效領導本集團，從而為本公司股東帶來長期價值及最高回報。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內《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1.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B.2.4(b)條規定若董事會內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在任超過九年，本公司應於董事會委任一名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永嘉先生、梁廷育先生、孫立明先生及牟國棟博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時間超過九年。由於本公司需要時間物色合資格且合適的人選，本公司將在可行情況下盡快任命一名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未能按照守則條文第B.2.4(b)條的規定找到合適人選擔任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2.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1.6條訂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亦須出席股東大會，以形成對股東意見之公正理解。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永嘉先生由於其他臨時事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二零二二年股東特別大會」)。
3.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非由同一人擔任。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Bruno Guy Charles Deruyck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後，因本公司物色適合人選擔任行政總裁一職需時，故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位出現空缺。此外，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之下的權力及授權、問責及獨立決策取得平衡，並無受損，此乃由於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多元化背景及經驗。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如認為有需要，可隨時直接聯絡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因此，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於此情況下並不重大。
4.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應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的主席出席。董事會主席封銀國先生由於受COVID-19疫情影響，未能出席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負責領導管理層之重要職責，現行成員包括：

- (a) 三名執行董事，即封銀國先生(主席)、張建民先生及丁嘉晟先生；
- (b) 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孫健先生；及
- (c) 按上市規則第3.10(1)條所規定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永嘉先生、梁廷育先生、孫立明先生及牟國棟博士，佔董事會全體成員三分之一以上。當中亦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財務專業知識。

董事會 (續)

董事會之組成 (續)

董事各自之履歷詳情已於本年報內「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介」一節披露。年內董事會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具備所需技能及經驗以按本公司最佳利益履行其董事職務，而現行董事會規模足以配合其現行業務。

各董事均須定時更新有關彼出任本公司董事之職責及本公司行為、業務活動及發展之資料。

董事會角色及責任以及管理層之委派職能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全面監控本公司、監督本集團業務、制訂策略方針／決策以及監察財務及營運表現，並透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共同負責引領本公司邁向成功。實際上，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所有主要事務之決策，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務、制定目標、年度預算及整體策略、重大交易、董事任命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經營事務乃委派予高級行政人員處理，並由本公司行政總裁作出指導及監督。有關職責包括執行董事會決策、根據董事會審批之管理層策略及計劃協調及指引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此等高級行政人員於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均須獲董事會批准，而董事會於履行其職責及責任時亦獲彼等全力支持。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而董事會則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包括：(i)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政策及企業管治常規並就企業管治常規提出建議；(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訂、檢討及監控操守守則及公司手冊(如有)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情況；及(iv)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之委任及重選

在委任新董事時，本公司會向該董事發出一份正式聘任函，其中列明他／她擔任董事所需履行的義務和職責。新任董事在首次加入董事會時將接受培訓。所有新任董事都獲提供業務介紹，以此確保他們熟悉本公司的業務、運營、管治常規以及監管要求。公司秘書、外部律師也對新任董事進行培訓，使其了解作為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應盡的受信責任和職責以及本公司作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應履行的持續性義務。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不論是填補董事會之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之新增成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之董事任期僅至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止，並可於會上重選連任。

此外，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或如董事之數目並非三(3)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董事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均應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董事會 (續)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規所載之要求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旨在列載董事會為達致其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董事會成員的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按客觀條件考慮人選，並適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董事會每年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及在適當時候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

於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後，董事會明白董事會中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和裨益，並將繼續採取行動，物色女性候選人以提升董事會成員之間的性別多元化。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委任至少一名女性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及按業務需要以臨時性質舉行會議。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准許董事會會議以電話或視像會議進行，及於必要時不時以經全體董事傳閱及簽署之書面決議案通過任何決議案，惟主要股東或董事或其各自之聯繫人士擁有利益衝突之任何事項除外。

就董事會會議方面，全體董事就例行董事會會議獲14日足夠通知，並就非例行董事會會議獲合理日數通知，以確保各董事均獲給予機會出席會議，將事項納入會議議程及隨附董事會文件亦應於董事會會議指定舉行日期前適時送交全體董事。每名董事會成員均可全權獲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旨在確保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遵守。管理層亦應向董事會提供充分資料，以便履行其職責並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之決策。

所有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均載有考慮事項及所達致決定之詳情，並由該會議之公司秘書保存及供董事查閱。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亦定期獲簡介相關法例、規則及規例之修訂或更新。此外，本公司一直鼓勵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報讀由香港外界專業團體舉辦有關上市規則、公司條例／法例及企業管治常規之全面專業發展課程及講座，使彼等可持續更新及進一步提升相關知識及技能。

董事將不時獲提供書面材料以增進及更新其專業知識及技能；公司秘書亦會為董事安排有關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最新之更新及發展之培訓講座，以協助彼等履行其職責，並加強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認識。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曾為本公司所有董事舉辦培訓講座，該講座由邦盟滙駿專業培訓中心有限公司主講，主題為「如何應對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其他執法機構的調查」。各董事所接受之培訓記錄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管及更新。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負責控制本公司管理層和董事會之間信息流通的質量和及時性，確保本集團遵守了其企業管治指引。主席確保董事會按照擬定的會議時間表定期召開會議，並確定董事會會議的議程。

主席也負責在董事會內部及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形成建設性的關係，通過坦率的溝通和董事會討論來鼓勵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效參與。主席還會確保本公司與股東之間進行了有效溝通，並促進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行政總裁的職責包括負責本集團的運營和管理、執行董事會的決策及計劃、作出運營管理的日常決策及協調整體業務運營。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具有充分的保障和檢查措施，以確保董事會的決策過程是獨立的，且其決策是經過集體討論而作出的，不受任何個人的嚴重干預或影響。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非由同一人擔任。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Bruno Guy Charles Deruyck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後，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位出現空缺。

董事會認為，行政總裁空缺不會損害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權力及權限之平衡，因為董事會由八名經驗豐富的董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此外，主席之其中一項重要職能為領導董事會，以確保董事會一直以本集團之最佳利益行事。主席須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完全履行其職責，並確保所有重大問題能及時於董事會討論。就建議載入議程之任何事項，將諮詢全體董事。在公司秘書協助下，主席會確保全體董事已獲適當簡報任何董事會會議上提出之議題，並已及時收到充分及可靠之資料。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孫健先生就本公司的發展、表現及風險管理作出獨立於管理層的客觀判斷。其任期為三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全體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永嘉先生、梁廷育先生、孫立明先生及牟國棟博士於董事會任職均超過9年且任期均為三年。為了保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客觀及獨立程度不受損害，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股權為基礎的表現掛鉤薪酬。彼等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一次。

獨立非執行董事 (續)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評估和審閱各名董事的獨立性。若一名董事在其行為、品格及判斷方面具獨立性且與本集團，或與本集團的關聯企業、擁有本集團5%股份的股東或其管理人員之間的關係不會干擾到或被合理認為不會干擾到該董事為本公司和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行使獨立商業判斷，則董事會視該董事為獨立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發出年度確認，表示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身分準則。董事會認為，全體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該等獨立身分準則均屬獨立人士，並可有效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會對公司事務能夠行使獨立於本公司管理層的客觀判斷。任何個人或一組人士均不可支配董事會的決策。本公司目前的董事會成員中超過半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亦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的規定，即：聘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會計或財務管理相關的專業知識。因此，董事會認為，鑒於獨立董事在董事會中所佔的人數以及本集團業務經營的規模和範圍，董事會目前的組成使董事會具有足夠的獨立性，並讓獨立董事可對本公司的策略及政策提供獨立、具有建設性及明智的意見。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具備明確之職權範圍，以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及責任。如有合理要求，董事及各委員會可於其認為就履行其職責而言屬必需時委聘外界顧問或專家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所有委員會會議記錄均會寄發予其成員。為進一步加強獨立性及成效，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則主要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廷育先生、吳永嘉先生及孫立明先生組成。梁廷育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審核委員會負責委聘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並其後就相關業績向董事會提呈建議批准。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審閱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等事宜，並可不受限制地接觸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其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董事委員會 (續)

審核委員會 (續)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於會議上，委員會(i)審閱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正面盈利預告公告；(ii)與外聘核數師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檢討並討論本集團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iii)審閱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的盈利警告公告；及(iv)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孫立明先生及梁廷育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封銀國先生組成。孫立明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已成立，旨在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c)(ii)條項下之方法，以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其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於會議上，委員會分別審閱及批准(i)董事新服務合約之酬金；(ii)本公司薪酬管理方法；(iii) Novus第一次經修訂二零二二年績效花紅計劃；及(iv) Novus第二次經修訂二零二二年績效花紅計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按範圍載列如下：

	人數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港元		
1,000,001–1,500,000	–	–
1,500,001–2,000,000	3	2
2,000,001–2,500,000	1	3
2,500,001–3,000,000	–	–
3,000,001–3,500,000	–	–
3,500,001–4,000,000	1	–
	5	5

董事委員會 (續)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永嘉先生及孫立明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封銀國先生組成。吳永嘉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負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董事會之建議變動作出推薦意見，以配合本公司之企業策略；物色適合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士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分；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於物色合適的合資格人選成為董事會成員時，亦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定義見上文)，而提名委員會將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為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訂立及檢討可計量目標，並監察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其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於會議上，委員會審閱及評估(i)董事新服務合約；及(ii)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分、董事會之組成及架構，以及董事於本公司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事宜。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出席(不論是親身出席或透過電話會議)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及提名委員會會議之詳情載於下表：

董事	出席/有權出席會議次數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封銀國先生	0/1	0/1	15/16	-	4/4	2/2
張建民先生	0/1	0/1	14/16	-	-	-
丁嘉晟先生	0/1	0/1	11/16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永嘉先生	1/1	0/1	15/16	4/4	-	2/2
梁廷育先生	1/1	1/1	15/16	4/4	4/4	-
孫立明先生	1/1	1/1	16/16	4/4	4/4	2/2
牟國棟博士	1/1	1/1	14/16	-	-	-

公司秘書

羅慶林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起生效。彼負責支持董事會以確保董事會間之良好訊息交流，以及遵守董事會會議程序及政策。彼亦負責透過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亦負責協助董事入職及專業發展。此外，羅先生直接負責確保本集團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其他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

羅先生亦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及授權代表。有關羅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介」一節。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由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董事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能反映真實中肯意見之本集團財務報表。董事就賬目之責任載於第45至49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謹此提請注意第63頁及第64頁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其顯示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1,132,738,000港元。誠如附註3(b)所述，該等條件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於評估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的適當性時，董事於計及以下因素並仔細考慮過去及未來的財務表現及流動資金後，編製涵蓋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之日起12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

- (i) 本集團預期產生的經營現金流入；
- (ii) 本集團將能夠從各種渠道獲得額外資金，包括但不限於銀行、股東及其他潛在投資者。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完成配售股份（見附註39(b)），並獲得約281,000,000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撥付於加拿大發展上游石油及天然氣生產業務；
- (iii) 本集團能夠重續來自銀行的現有銀行融資；
- (iv) 出售若干資產以獲取資金；及
- (v) 計劃對於中國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延長浙江進行預重整（見附註35），於預重整完成後本集團的淨資產狀況有望得到改善。

於假設成功實施上述措施的情況下，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財務資源為其業務提供資金，並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礎編製。獨立核數師對此事項並無保留意見，故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反映真實中肯的意見。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管理層負責維持合適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而董事會負責至少每年檢討及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等重要監控)之有效性，以確保現時系統之足夠性及有效性。

本公司已就是否需要設立內部審計部門進行年度審閱。基於本集團的公司及業務架構並不適合分散資源成立一個獨立的內部審計部門，董事會認為委聘外部獨立顧問進行有關年度內部審核職能更可節省成本。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風險管理系統，以管理有關其業務及營運面臨之風險。該系統包括以下各階段：

- 識別：識別風險所有權、業務目標及可能影響目標達成的風險。
- 評估：分析風險的可能性及影響並對風險組合作出相應評估。
- 管理：考慮風險應對，確保與董事會已就風險進行有效溝通並持續監察剩餘風險。

本集團已制定採納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2013(「COSO」)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框架。COSO框架可促使本集團達致營運有效性及效率性、財務報告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的目標。COSO框架由以下五個關鍵部份組成：

- 監控環境：為本集團開展內部監控提供基礎的一套標準、程序及結構。
- 風險評估：識別及分析風險以達成本集團目標並就如何管理風險形成依據的動態交互流程。
- 監控行動：透過制定政策及程序，以幫助確保管理層減輕風險以達成目標的指令獲執行的行動。
- 資料及通訊：為本集團提供進行日常監控所需資料的內部及外部通訊。
- 監察：為確定內部監控的各組成部份是否存在及運行而進行的持續及單獨評估。

然而，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及盡量減低而非消除不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之保證。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續)

本公司委聘外部獨立顧問(包括具備相關專業知識的專業人員)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每年一次的獨立審閱,以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及其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的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部門的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並認為相關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屬充足及充分。

就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而言,本公司知悉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項下之相關責任。

為加強本集團的內幕消息控制系統並確保其公開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與及時性,本集團亦採納並實施一套內幕消息政策及程序。本集團已不時採納若干合理措施以確保存在適當保障以防止違反有關本集團的披露規定,其中包括:

- 僅少數僱員可按需要查閱相關資料。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充分熟知彼等的保密責任。
- 本集團進行重大磋商時將會訂立保密契約。

此外,所有僱員須嚴格遵守有關內幕消息管理的規則及規定,包括任何因彼的職位或僱傭關係有可能持有有關本公司之內幕消息的員工須遵守本公司所採納之證券交易規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董事會及其審核委員會已於回顧年度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足夠性及有效性。進行該等審閱時已考慮若干方面,包括但不限於(i)自上年度審閱後之重大風險之性質及程度變動及本集團對其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動作出回應的能力;及(ii)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質素。經與管理層確認後,董事會及其審核委員會並不知悉內部監控有任何重大瑕疵,並認為該等系統於整個回顧年度均有效且足夠。

核數師薪酬

本年度的核數師薪酬總額為3,272,000港元,其中2,856,000港元來自審核服務,而416,000港元則來自非審核服務(包括內控審閱服務)。

反貪腐政策

本公司一直堅持建立具誠信及商業道德的態度來經營我們的業務。本公司要求所有員工恪守道德操守、職業操守,並對員工的行為亦有所規範。本公司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貪污行為,包括賄賂及苛索、欺詐及洗錢。因此,本集團制定了有效的內部監督管理制度,確保所有員工以正直、不偏不倚及誠實的態度行事。回顧年度內沒有發生對本公司及旗下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僱員提出有關貪污的訴訟案件,或發現任何貪污的行為。

為推動廉潔和反貪腐的企業文化,本集團制訂了對員工及合作夥伴提供了明確及清晰的行為標準,說明處理禮品、款待、交易以及理財等不同情況的規範和準則。本集團設有內部的反貪腐政策,所有的員工均需遵守各政策及守則。本集團亦制定有公平、公開及公正的產品或服務採購或招標程序,以杜絕所有潛在的貪污行為。

舉報政策

為避免發生貪污及欺詐，本公司已制定舉報政策，鼓勵僱員及其他持份者透過郵寄、電郵及電話等匿名形式報告任何可疑不當或非法行為。本公司將於收到欺詐或瀆職相關信息後立即着手調查及處理該個案。調查以保密形式進行且將不會對僱員進行報復。舉報者身份以及所提出所有關注或違規行為將作保密處理，並將竭力確保於整個過程保密。

調查由行政總裁（倘涉及行政總裁，個案將轉交主席）或董事指定之任何人士進行，並將告知投訴者調查結果。投訴者可直接向董事提出該事項。倘存在犯罪活動、索取及接受利益活動或違反法律及監管要求之證據，負責內部調查之人員可能存在法定義務知會相關公共或監管機構（倘適當）。行政總裁應總結所收到投訴並於適當時候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任何重大事項。

股東權利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於遞交要求之日持有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之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之股東，有權隨時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遞交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該請求中所述事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該大會須於遞交有關請求後三(3)個月內舉行。倘於遞交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會議，則遞交要求之人士可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74(3)條之條文自行召開會議。

(2)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程序及提供充足聯絡資料以妥善作出有關查詢

股東可透過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以書面向董事會遞交查詢及關注事項，公司秘書之聯絡詳情如下：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34樓3403室
電話：3528 5228
傳真：3528 5238
電郵：info@yanchanginternational.com

公司秘書將轉介有關查詢或關注事項至行政總裁或董事會主席或高級管理人員（視乎責任範圍而定）以解答及／或作進一步處理。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權利 (續)

(3) 於股東大會提呈決議案之程序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決議案須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有關規定及程序載列於上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8條，除非獲董事推舉參選，否則除退任董事外，概無人士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董事，除非由合資格出席股東大會及投票之股東(不得為獲提名之人士)簽署一份通知書(該通知書表明其有意提名該名人士參選董事)，及由該名人士簽署表明其願意參選之通知書，均送達本公司之總辦事處或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發出該通知的最短期限須至少為七天，(倘該通知於寄發有關選舉所召開股東大會通知後遞交)有關遞交期限須由不早於寄發為有關選舉所召開股東大會通知翌日起至不遲於舉行有關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止。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書面通知須註明該名人士之履歷資料。本公司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之程序載於本公司網站。

組織章程文件

年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動。

與股東之溝通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透過其年度及中期報告以及公關公司基石傳訊有限公司，積極提高其企業透明度及加強與其股東及投資界之溝通。本公司適時在其網站(www.yanchanginternational.com)披露新聞稿、公告、財務及有關本公司及其業務之其他資料。年報連同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將於大會舉行前最少20個完整營業日寄發予全體股東。

股東週年大會提供有效渠道，以便股東與董事會交換意見。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主席皆樂於解答股東提問。

股東大會上會就各項重大事項個別提呈決議案。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之任何投票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惟主席可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以舉手投票方式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投票。

股東溝通政策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採納股東溝通政策，旨在透過不同正式渠道有效提升本公司之股東、董事會與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公司通訊，讓股東能平等有效地適時掌握本公司之公開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0至135頁的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持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注意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所述，顯示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619,099,000港元及於該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1,132,738,000港元。該條件連同包括附註3(b)所述之其他條件顯示有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疑慮。我們的意見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修訂。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為我們根據專業判斷認為對審計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除上述「持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部分中提及的事項外，我們認為下列事項為本報告中予以披露的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 (續)

訴訟撥備

誠如附註35進一步詳述，貴集團涉及多項法律訴訟，包括一個分包商的加工費索賠，供應商的採購費索賠，服務提供商運輸費索賠及與在中國內地開展的供應及採購業務有關的客戶的採購費索賠。罰金及利息合共約人民幣135,339,000元(相當於150,997,000港元)乃由供應商及客戶之未結算餘額產生。

貴集團考慮到每項訴訟的基本事實，在個案的基礎上評估是否需要計提或披露或然負債。

我們識別其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涉及訴訟撥備之金額重大且索賠的最終結果不確定，而董事所採取的立場是基於重大的判斷及估計，包括管理層外部法律顧問的意見。因此，對貴集團有利及不利之意外結果均可能會嚴重影響貴集團的業績及綜合財務狀況表。

我們的回應：

- 獲取並審查與仲裁及訴訟案件有關的信函；
- 將貴集團外部法律顧問提供的法律意見與管理層對或然負債的計量及／或披露的評估進行比較；
- 評估外部法律顧問的獨立性、聲譽及能力；
- 從貴集團的外部法律顧問獲得法律確認；
- 邀請核數師的外聘法律專家協助我們評估貴集團的外部法律顧問所提供的意見是否合理；及
- 考慮貴集團在估計撥備及或然負債時對判斷的應用的披露是否充分反映了與法律及監管事項有關的不確定性。

評核石油及天然氣資產之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石油及天然氣資產，賬面值約1,698,727,000港元(參見附註17)，佔本集團總資產37.6%。管理層審閱石油及天然氣資產，其中包括審議事件或情況變動而斷定有否潛在減值或減值撥回跡象的不同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該等事件及情況變動包括油氣價格的波動、生產成本以及產量和油氣儲量的變動對現金產生單位的經濟影響。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評核石油及天然氣資產之減值 (續)

對識別出有減值或減值撥回跡象的現金產生單位而言，管理層已將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以貼現現金流預測計算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來估算）作比較，以斷定減值或減值撥回金額（如有）。編製貼現現金流預測涉及行使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尤其是估算原油及天然氣的未來售價、未來生產狀況以及釐定合適的貼現率。

經過減值評核程序之後，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內確認石油及天然氣資產減值虧損撥回194,992,000港元。

我們識別石油及天然氣資產減值的評核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減值評核繁複，在估算減值評核模式的輸入數據涉及行使重大管理層判斷，過程牽涉固有的不明朗因素，亦受管理層之偏見所影響。

我們的回應：

- 參照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核管理層識別石油及天然氣資產潛在減值跡象、識別現金產生單位、資產分配至該等現金產生單位以及管理層對減值評核採納的方法；
- 參照 貴集團業務計劃及外部數據和預測，連同第三方儲量專家發出的油氣儲量報告，質疑貼現現金流預測的關鍵輸入數據，包括原油及天然氣未來售價和未來生產狀況，並考慮有否跡象顯示管理層挑選關鍵輸入數據時存有偏見；
- 委聘我們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核 貴集團就貼現現金流預測應用的貼現率是否處於同業其他公司採納之範圍內；
- 評核 貴集團就估算油氣儲量委聘的第三方儲量專家之資格、技能、獨立性及客觀性；
- 將本年度實際業績與往年編製的管理層預測作比較，以評核管理層預測程序的歷史準確性；如有重大的差異，則向管理層查詢原因以及考慮編製本年度預測時有否考慮該等原因；及
- 參照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考量綜合財務報表內對石油及天然氣資產減值評核的披露以及所採納的關鍵假設。

載於年報的其他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本公司的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獨立核數師報告

載於年報的其他信息 (續)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貴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此方面的職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案》第90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措施消除威脅或應用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嘉威

執業證書編號 P04960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8	29,936,206	19,776,474
其他收入	8	12,199	8,545
		29,948,405	19,785,019
支出			
採購		(29,472,861)	(19,315,716)
特許權費用		(60,305)	(25,088)
油田營運開支		(77,877)	(56,695)
勘探及評估開支		(2,620)	(2,51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7,426)	(97,203)
行政開支		(99,398)	(110,465)
折舊、耗損及攤銷	10	(169,571)	(86,296)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b)	(115,136)	–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340,841)	332,302
		(30,506,035)	(19,361,673)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10	(557,630)	423,346
融資成本	13	(50,641)	(45,790)
除稅前(虧損)/溢利		(608,271)	377,556
稅項	14	(10,828)	(19,101)
本年度(虧損)/溢利		(619,099)	358,455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香港以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換算匯兌差額			
– 本年度產生之匯兌差額		(78,842)	24,79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並無稅務影響		(78,842)	24,79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97,941)	383,245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99,510)	353,601
非控股權益	37(b)	(419,589)	4,854
		(619,099)	358,45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63,334)	374,836
非控股權益		(434,607)	8,409
		(697,941)	383,245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16	(1.09)	1.93

第58至135頁所載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865,290	1,480,631
投資物業	18	13,633	17,890
勘探及評估資產	19	5,273	592
使用權資產	20	108,056	94,334
商譽及無形資產	21	58,149	58,1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	2,000
		2,050,401	1,653,596
流動資產			
存貨	22	846,178	460,653
應收貿易款項	23	722,285	664,8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460,277	1,335,434
可收回稅項		2,453	-
受限制現金	25	303,406	-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	133,209	394,132
		2,467,808	2,855,109
資產總值		4,518,209	4,508,70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6	366,701	366,701
儲備		406,255	669,6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772,956	1,036,367
非控股權益	37(b)	(303,530)	131,077
權益總額		469,426	1,167,44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2,167,196	2,198,499
租賃負債	28	6,941	5,270
應付稅項		-	5,204
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	29	700,032	427,350
訴訟撥備	35	453,330	-
有抵押定額貸款	32	273,047	270,298
		3,600,546	2,906,621
非流動負債			
棄置責任	30	169,779	169,863
租賃負債	28	94,509	79,643
遞延稅務負債	31	11,249	12,434
有抵押定額貸款	32	172,700	172,700
		448,237	434,640
負債總額		4,048,783	3,341,261
權益及負債總額		4,518,209	4,508,705
流動負債淨額		(1,132,738)	(51,51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17,663	1,602,084

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封銀國先生
主席

張建民先生
董事

第58至135頁所載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儲備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繳入盈餘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	千港元 (附註ii)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ii)	千港元 (附註iv)	千港元 (附註v)	千港元 (附註vi)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66,701	2,115,311	6,400,652	(310,677)	-	32,399	3,387	(7,936,648)	304,424	130,011	801,136
本年度溢利	-	-	-	-	-	-	-	353,601	353,601	4,854	358,45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											
香港以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之換算匯兌差額											
一本年度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21,235	-	-	-	-	21,235	3,555	24,79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21,235	-	-	-	353,601	374,836	8,409	383,245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	-	-	-	-	(9,594)	-	-	(9,594)	-	(9,594)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	-	(7,343)	(7,343)
轉撥儲備	-	-	-	-	-	1,739	(553)	(1,186)	-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66,701	2,115,311	6,400,652	(289,442)	-	24,544	2,834	(7,584,233)	669,666	131,077	1,167,444
本年度虧損	-	-	-	-	-	-	-	(199,510)	(199,510)	(419,589)	(619,09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											
香港以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之換算匯兌差額											
一本年度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63,824)	-	-	-	-	(63,824)	(15,018)	(78,84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63,824)	-	-	-	(199,510)	(263,334)	(434,607)	(697,941)
轉撥儲備	-	-	-	-	-	-	(1,013)	1,013	-	-	-
其他	-	-	-	-	-	(77)	-	-	(77)	-	(7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6,701	2,115,311	6,400,652	(353,266)	-	24,467	1,821	(7,782,730)	406,255	(303,530)	469,426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i) 股份溢價指與過往年度就收購附屬公司已付本公司(定義見附註1)的代價股份之面值與公平值之差額。
- (ii) 本集團(定義見附註1)之繳入盈餘指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定義見附註1)公開上市而整頓本集團架構之重組計劃(「集團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面值與本公司用作交換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 (iii) 購股權儲備指授予的實際或估計數目的未行使購股權之公平值，並根據附註3(p)所載就以股份支付款項採納的會計政策予以確認。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股權獲授出、失效或被沒收。
- (iv) 根據中國(定義見附註1)相關法律及法規，於中國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須撥出10%除稅後純利為法定盈餘儲備(除非儲備結餘已達到附屬公司繳足資本之50%)。待董事會及有關當局批准後，儲備基金僅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
- (v) 其他儲備指安全生產基金。根據中國的法律及法規，本集團需按危險品銷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計提安全生產基金，專項用於改善生產的安全情況。該基金計提時由保留溢利轉至其他儲備，於使用時轉回至保留溢利。
- (vi) 累計虧損指於損益確認的累計收益及虧損淨額。

第58至135頁所載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608,271)	377,556
調整：			
利息收入	8	(4,734)	(4,9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耗損	17	161,221	78,39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	8,350	7,904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8	251	122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	3,66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7	(169,786)	(333,161)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	19	(934)	-
存貨之撇減	9	24,550	-
訴訟撥備	9	448,347	-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b)	115,136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9	30,618	(2,882)
融資成本	13	50,641	45,79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55,389	172,439
應收貿易款項增加	5(b)	(223,021)	(311,016)
存貨增加		(441,705)	(259,2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761,577	(798,243)
受限制現金增加		(303,406)	-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46,487	1,434,529
棄置開支		7,463	(3,234)
經營所產生現金		102,784	235,260
已收利息	8	4,734	4,949
已支付稅項		(18,374)	(16,282)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89,144	223,92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勘探及評估資產	19	(5,749)	(58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60,736)	(232,831)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466,485)	(233,41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貸之所得款項	25(b)	391,611	708,754
有抵押定額貸款之所得款項	25(b)	–	172,700
其他貸款之所得款項	25(b)	278,925	–
已付利息	25(b)	(40,712)	(39,992)
償還銀行借貸	25(b)	(477,520)	(869,111)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7,343)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25(b)	(5,865)	(6,137)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25(b)	(5,120)	(4,421)
融資活動所得／(所耗) 現金淨額		141,319	(45,5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94,132	436,08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影響		(24,901)	13,090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a)	133,209	394,132

第58至135頁所載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五日根據百慕達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從事供應及採購石油相關產品，以及石油及天然氣之勘探、開採、銷售及營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延長石油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延長石油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及陝西延長石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延長石油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國有企業)。該等實體並無出具財務報表作公開查閱。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度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的提述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有償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無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概述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禁止企業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中扣除在準備資產達到其預定用途前產出的產品銷售所得款項。該修訂亦澄清了企業在評估資產的技術和物理性能時，應是「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而資產的財務表現與該評估無關。企業必須單獨披露不屬於企業日常活動產出項目相關的所得款項和成本金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的提述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稍作修訂，更新對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提述，且新增一項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以及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確認負債及或然負債之例外事項。該等修訂亦訂明不應於購置日期確認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有償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闡明，履行合約之直接成本包括履行合約的增量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攤。在就有償合約確認單獨撥備之前，實體應確認履行合約所使用的資產已產生的任何減值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下列改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完成：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明確規定了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10%測試中應包含的費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示例13作出了修訂，該修訂刪除了出租人支付的與租賃資產改良相關的款項的示例，旨在消除任何可能對租賃激勵措施的混淆。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允許已按母公司賬面記錄的賬面價值計量其資產和負債的實體以母公司列報的金額計量累計折算差額。該修訂同時適用於採用相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豁免的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
-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取消了對於實體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計量公允價值時，不應包括因稅務而發生的現金流量的規定。該修訂旨在與準則中的要求保持一致，即在稅後基礎上對現金流進行折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尚無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有關準則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2號(修訂本)–披露會計政策¹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之定義¹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³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對於尚未確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發生的資產出售或注資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對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之狹義修訂訂明，根據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不受實體之預期或報告日期後之事件(例如，收到豁免或違反契約)所影響。該等修訂本亦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對於「清償」負債的定義。

該等修訂本可能會影響負債的分類，特別是對於曾將管理層確定分類意圖納入考慮的實體及一些可以轉換為權益的負債。

該等修訂本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誤差的正常規定追溯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修訂本進一步澄清，於貸款協議產生的負債的契諾中，僅該等實體在報告日或之前須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此外，二零二二年修訂本要求實體於有權推遲清償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時，將該等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並要求實體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的情況下進行額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2號(修訂本) – 披露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師公會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以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而非重要會計政策。該等修訂本界定何為「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並解釋如何確定會計政策資料於何時屬重大。其進一步澄清無需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倘獲披露，其不應掩蓋重大會計資料。

為支持該修訂本，香港會計師公會亦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以提供有關如何將重大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之指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誤差闡明公司應如何對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加以區分。該區分屬重大，乃因會計估計變動預期應用於未來交易及其他未來事件，而會計政策變化一般追溯應用於過往交易及其他過往事件以及本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要求公司對初始確認時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確認遞延稅項。其通常適用於承租人的租賃及棄置義務等交易，並將需要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該修訂本須應用於在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此外，實體應在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就與以下各項相關的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可使用範圍內)及遞延稅項負債：

-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及
- 棄置、恢復及類似負債，以及確認為相關資產成本一部分的相應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續)

確認該等調整的累計影響於保留盈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視適用情況而定)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先前並未說明如何對資產負債表內租賃及類似交易的稅務影響進行會計處理，而多種方法均被視為可以接受。部分實體或已按與新要求一致的方式將此類交易入賬。有關實體將不受該等修訂本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進行了有限範圍的修訂。

該等修訂本闡明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出資資產的會計處理。修訂本確定，會計處理取決於向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資的非貨幣性資產是否構成一項「業務」(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所述)。

當非貨幣資產構成一項業務時，投資者將確認資產出售或出資的全部收益或虧損。如果資產不符合一項業務的定義，則投資者僅於其他投資方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範圍內確認收益或虧損。該等修訂本將獲前瞻性地應用。

董事預期日後應用修訂本及修訂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b)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法，惟附註3(h)所載會計政策所述以其公平值呈列之投資物業除外。

管理層需在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時作出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對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列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和管理層因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作出的，其結果構成了管理層在無法從其他途徑下得知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價值時所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會持續審閱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只是影響某一期間，修訂會計估計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內確認；如果該項修訂對當前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判斷，及主要不明朗因素估計來源資料，已於附註4詳述。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619,099,000港元，及於該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1,132,738,000港元。此外，誠如附註5(b)所披露，本集團有按要求償還或合約於一年內到期的金融負債總額2,695,868,000港元(參見附註5(b))。除非本集團能夠從其經營業務及/或其他來源產生充足現金流入淨額，否則待此等借款到期時，本集團將無法悉數償還。此外，本集團的訴訟撥備為453,330,000港元。然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只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133,209,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續)

該等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於評估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的適當性時，董事於計及以下因素並仔細考慮過去及未來的財務表現及流動資金後，編製涵蓋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之日起12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

- (i) 本集團預期產生的經營現金流入；
- (ii) 本集團將能夠從各種渠道獲得額外資金，包括但不限於銀行、股東及其他潛在投資者。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完成配售股份（見附註39(b)），並獲得約281,000,000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撥付於加拿大發展上游石油及天然氣生產業務；
- (iii) 本集團能夠重續來自銀行的現有銀行融資；
- (iv) 出售若干資產以獲取資金；及
- (v) 計劃對本公司於中國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延長石油（浙江自貿區）有限公司（「延長浙江」）進行預重整（見附註35），於預重整完成後本集團的淨資產狀況有望得到改善。

於假設成功實施上述措施的情況下，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財務資源為其業務提供資金，並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儘管存在與上述事件及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故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履行其債務，惟綜合財務報表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本集團不能繼續以持續經營的方式經營，則必須作出調整，將資產的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c)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入本公司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實體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下列條件，則被視為擁有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倘有事實或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綜合基準 (續)

倘本集團於投資對象之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但只要投票權足以賦予本集團實際能力可單方面掌控投資對象之相關業務時，本集團即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在評估本集團於投資對象之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本集團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本集團所持之投票權規模相對於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投票權規模及股權分散程度；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方持有之潛在投票權；
- 來自其他合約安排之權利；及
- 需要作出決定時，本集團目前能夠或不能指揮相關活動的任何額外事實及情況(包括於過往股東會議上的投票模式)。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本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部分歸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歸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情況下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有關)均於綜合賬目時予以全數對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集團於現時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若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於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將當作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權益(包括儲備)及非控股權益相關組成部分之賬面值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之變動。就非控股權益金額(重新歸屬相關權益組成部分後)所作調整與已支付或已收取代價之公平值之差額，會直接在權益內確認，並歸本公司擁有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綜合基準 (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益之變動 (續)

倘本集團失去於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在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並按(i)已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之總額與(ii)應佔本公司擁有人之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先前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所有先前已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該附屬公司之數額，將以本集團已直接出售附屬公司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定／允許者重列入損益或轉撥入其他權益類別)。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其後入賬時列作初步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時之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除非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列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否則該項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

(d)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撥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撥之資產、本集團對所收購公司原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所收購公司控制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之總和。與收購有關之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平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i)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確認及計量；
- (ii) 所收購公司以股份支付款項安排或本集團以股份支付款項安排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支付款項安排有關之負債或股本工具，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款項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
- (iii) 租賃負債須按餘下租賃付款(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計量，猶如所收購租賃為於收購日期的新租賃。使用權資產的計量須與租賃負債的計量金額相同，並與市場條款相比作出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及
- (iv)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項準則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業務合併 (續)

商譽乃以所轉讓之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所收購公司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所收購公司股權公平值(如有)之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之部分計量。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淨值超出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所收購公司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所收購公司股權公平值(如有)之總和，則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所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則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於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代價之一部分。具備計量期間調整資格之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乃作追溯調整，並對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乃於「計量期間」(不得超過自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因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之額外資料所作出之調整。

並不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之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不會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其以後之結算乃於權益內列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

當業務合併分階段達成，本集團過往於所收購公司持有之股本權益乃於收購日期(即當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如有)則於損益中確認。於收購日期前因於所收購公司之權益產生且以往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於權益內(如出售該權益時有關處理屬適當)。

倘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產生之報告期末仍未完成，則本集團會就仍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呈報暫定金額。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間(見上文)內作出調整，及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獲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之新資料，而倘知悉該等資料，將會影響於當日確認之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商譽

因收購業務產生之商譽乃按於收購業務日期(見上文會計政策)設定之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合併所帶來協同效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即基於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小單位，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會每年或倘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內收購產生的商譽，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已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會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該單位獲分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其後以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任何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且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應佔金額包括在釐定出售之損益金額。

(f)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源自銷售貨品、提供服務或其他人士根據租賃使用本集團資產的收入分類為收益。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取的承諾代價數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移至客戶時，收益予以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倘合約中包含為客戶提供超過12個月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收益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與客戶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而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單獨計量。倘合約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本集團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實際權宜方法，當融資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時，則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任何影響調整代價。

貨品銷售的收益乃於客戶擁有及接納產品時確認。倘產品屬部分履行涵蓋其他貨品及/或服務的合約，則確認的收益金額為合約交易總價的適當比例，乃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在合約約定的所有商品及服務之間分配。

退款負債為退回收取自客戶(或向客戶應收)之部分或全部代價並按本集團最終預期其將須向客戶退還之金額計量。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其退款負債之估計(及交易價格的相應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包括下列各項：

- 本集團屬物業權益註冊擁有人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權益；
- 租賃物業(本集團並非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的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見附註3(m))；及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相關廠房及設備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

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營運後所產生之開支(如維修及保養)通常於其所產生之期間內由損益內扣除。

在建物業包括興建中用作生產或自用之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物業於完成並準備投入預定用途時分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按其他物業資產之相同基準，於該等資產準備投入預定用途時開始折舊。

除石油及天然氣資產外，折舊乃扣除估計可使用年期的餘值後按直線法作出確認，以撇減資產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在各報告期末覆核，並採用未來適用法對估計變更的影響進行核算。所用年率如下：

樓宇	: 按租約年期或50年(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 20%
傢俬、裝置及設備	: 20%-30%
汽車	: 20%-30%
租賃物業裝修	: 按租約年期
租賃土地	: 按未完的租期

石油及天然氣資產按各礦區本身情況利用產量折舊法計算消耗量，過程中參照期內產量與有關證實及概略儲量之比例。天然氣生產及儲量會換算為桶油當量，基準為每六千立方尺天然氣為一桶原油。消耗量乃按資本化總成本加證實及概略儲量的估計未來發展成本計算。之前期間所用估計(如證實及概略儲量)如有變動並影響產量折舊計算，不會對之前期間作出調整，並按預計基準處理。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之成本乃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而各部分將分開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最少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予以檢討，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續)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因使用狀況有變(即不再由業主佔用)而被列為投資物業，則該項目於轉撥日期之賬面值與公平值之任何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物業重估儲備中累計。其後當該資產出售或停用時，有關重估儲備將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撇除確認。於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包括相關棄置責任)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損益中確認。

(h)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作資本增值之物業。於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所有持有以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之用途的物業權益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並使用公平值模型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乃於出售後或當永遠不再使用該投資物業，而預期出售該投資物業後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撇除確認。於撇除確認該資產時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乃計入於該項目撇除確認年度之損益內。

(i)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本集團於開採礦物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可論證前就勘探及評估礦物資源予以資本化的成本。本集團取得法定權開採某一區域前所產生的成本予以支銷。勘探及評估資產作為無形資產初步資本化，並無攤銷。勘探及評估資產於事實及情況顯示賬面值可能超過可收回金額時，進行減值評估。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並單獨披露。一旦有技術數據支持可能收回儲量而使有關區域開採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得以論證，該區域應佔的勘探及評估資產將進行減值評估，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減值虧損。相關勘探及評估資產的餘下賬面值其後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石油及天然氣資產。就勘探及評估資產處置而言，收益或虧損就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物業交換乃按公平值計量，除非交易缺乏商業實質或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倘交換以公平值計量，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進行審閱，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或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已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虧損或撥回(如有)之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有關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如可確定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可確定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之貨幣時間值及資產(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尚未調整)特定風險之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資產減值虧損時，應當先抵減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其後基於各單位資產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之賬面值將不會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倘可釐定)及零之最高者。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立即於損益中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回撥，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回撥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k)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乃根據存貨的估計售價減任何完成出售將產生之估計成本計算。

(l)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客戶支付不可退還代價時予以確認。如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具無條件權利收取不可退還代價，合約負債亦會予以確認。在此等情況下，相應的應收款項亦會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租賃資產

訂立合同時，本集團會評估合同是否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同為租賃合同或包含租賃，以代價換取已識別資產於租賃期內的控制權轉移。客戶有權直接使用該已識別資產及從使用該資產持續獲得經濟效益。

(i) 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則本集團選擇不將非租賃部分分開處理，並就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入賬為所有租賃之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短期租賃以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對本集團而言主要為手提電腦、辦公室傢俱及員工宿舍)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每項租賃情況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而與該等不作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撥充資本時，租賃負債初始於租期內按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貼現，或倘利率無法即時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貸利率。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無依賴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因此於產生之會計期間於損益扣除。

當租賃撥充資本時，所確認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而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以及任何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之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地之成本估算，貼現至其現值，並扣減任何所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3(g)及3(j)。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款項之估計有變，或當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就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減至零，則於損益入賬。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租賃資產 (續)

(ii) 作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將租賃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約產生之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按有關租約年期在損益內確認。

(n) 外幣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各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的項目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由於本公司在香港上市，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以方便股東。

(ii) 外幣換算

編製每個獨立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採用非該實體功能貨幣(「外幣」)之貨幣進行之交易，一律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其功能貨幣入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以報告期末之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且以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以公平值釐定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概不重新換算。

因貨幣項目結算及貨幣項目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之損益內確認，惟應收或應付海外業務的貨幣項目匯兌差額，其結算並無計劃及不大可能出現(因此組成部分海外業務的投資淨值)，該差額初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由權益重新分類至出售或部分出售本集團權益的損益內。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期間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之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確認於匯兌儲備下的其他全面收益及於(計入非控股權益(如適用))權益累計。

於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之有關所收購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視為該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於報告期末之匯率進行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退休福利計劃

- (i)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各項非貨幣福利成本，均在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累計。如延遲付款或結算及影響將屬重大，則該等數額按其現值列賬。
- (ii)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乃僱員基本薪金之某個百分比計算，並於須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支付供款時在損益內扣除。
- (iii) 本集團向中國省市級政府所組織的各類員工退休福利計劃注入資金。在該計劃下，本集團須根據指定比率，為中國員工按月供款。相關中國省市級政府承諾將承擔本集團現有和未來中國退休員工福利責任。本集團對其海外員工也有類似退休福利計劃。向上述中國及海外的該等計劃注入的資金於發生時計入費用。除上述每月供款外，本集團目前沒有為國內或海外員工支付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重大額外義務。
- (iv) 本集團於加拿大營運的附屬公司之僱員可向註冊退休儲蓄計劃(「註冊退休儲蓄計劃」)作出自願性供款。附屬公司會基於僱員的供款作出不超過年度上限的相應供款。附屬公司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p)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安排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員工的款項及其他提供的類似服務按授出日期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於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平值，基於本集團預計將最終歸屬之股本工具按直線法於歸屬期內支銷，而購股權儲備亦相應增加。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修訂原有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以使累計開支能反映經修訂估計，購股權儲備亦作出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立即歸屬之購股權而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立即於損益內支銷。

於行使購股權之時，之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失效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之前在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被轉撥至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q) 稅項

所得稅開支乃為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根據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基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應課稅溢利／(虧損)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溢利／(虧損)有所不同。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大致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則就所有可扣稅之暫時差額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動用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時確認。倘若暫時差額乃基於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中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則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此外，若暫時差額是源自商譽之首次確認，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回撥及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回撥暫時差額則除外。因與有關投資之可扣稅暫時差額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從而動用暫時差額之利益並且預期可於可見將來回撥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並作出調減直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大致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出按照本集團所預期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將出現之稅務後果。

就計量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而言，乃以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假設可透過銷售全數收回有關物業之賬面值，除非有關假設被推翻則作別論。當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並以目的為取得投資物業於一段時期內所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來自銷售之利益之業務模式而持有，則推翻有關假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q) 稅項 (續)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中確認，倘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項目有關時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倘因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將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中。

(r) 財務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財務工具合約其中一方時，則會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或從中扣減(視情況而定)。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算金融資產。分類視乎財務資產之性質及目的而定，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財務資產之所有正常買賣均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撇除確認。正常買賣乃指須按市場規定或慣例規定之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指在債務工具之預期可使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已付或已收並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組成部分之費用及點子)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債務工具之收入以實際利率基準確認，惟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該等財務資產(其利息收入計入損益淨額)除外。

應收賬款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具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倘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待時間推移，則收取代價之權利為無條件。如收益於本集團具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前予以確認，款額會呈列為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財務工具 (續)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不可劃轉)的股本證券)無需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就未提取之貸款承擔而言，預期現金不足額按(i)在貸款承擔持有人提取貸款之情況下應付本集團之合約現金流與(ii)在貸款被提取之情況下本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之差額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不足額乃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定息金融資產、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及
- 浮息金融資產：即期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之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之合理而具理據支持的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導致之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因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之項目之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之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財務工具 (續)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續)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一直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進行估計，並就對債務人而言的特定因素以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就所有其他財務工具而言，本集團所確認的虧損撥備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上升，於此情況下，虧損撥備乃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財務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始確認日期評估之財務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作出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當(i)借款人不大有可能在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之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ii)金融資產已逾期30天時，即構成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具理據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財務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之實際或預期顯著倒退；
- 債務人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顯著倒退；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現時或預測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之能力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財務工具 (續)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續)

取決於財務工具之性質，對信貸風險大幅上升之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當按共同基準進行評估時，財務工具乃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分組。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以反映財務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之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之任何變動乃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財務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該等工具之賬面值，惟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之方式計量之債務證券投資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公平值儲備(可劃轉)累計。

計算利息收入之基準

利息收入基於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基於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構成不利影響之事件時，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行為，如拖欠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
- 借款人有可能進行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重大變動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或
- 抵押品因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財務工具 (續)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續)

撇銷政策

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以並無實際收回前景為限撇銷(部分或全數)，一般情況為本集團釐定債務人並無可產生足夠現金流償還須撇銷金額之資產或收入來源之時。

其後收回過往已撇銷資產之金額於發生收回之期間在損益確認為減值回撥。

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由一間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乃依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對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任何經扣除實體所有負債後實體資產仍有剩餘權益之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記賬。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以及有抵押定額貸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指在初步確認時於財務負債之預期可使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折現至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費用及點子、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之賬面淨值的利率。利息開支以實際利率基準確認，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該等財務負債除外，其利息開支計入盈利或虧損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財務工具 (續)

撇除確認

只有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其財務資產及該等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撇除確認財務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移亦未保留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移資產，則本集團將確認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負債款項。倘本集團仍保留已轉移財務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財務資產以及確認已收所得款項之有抵押借貸。

撇除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取及應收代價以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累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總和間之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於及僅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撇除確認財務負債。撇除確認之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s)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法律或推定)及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並就該責任的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報告期末的現時責任並計入圍繞該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使用估計用以清償責任的現金流量計量撥備，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如款項的時間值影響屬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s) 撥備 (續)

棄置負債

與本集團勘探及評估資產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棄置及修復責任確認棄置負債。承擔於報告期末現有責任所需的開支之最佳估算利用稅前無風險利率按折現基準記錄。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會就反映該負債特定風險作出調整。責任價值會加於相關勘探及評估資產或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並消耗為勘探及評估資產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撥備會通過計入融資成本連同將實際開支計入累計責任隨時間增加。修訂未折現現金流量的估計定時或金額導致的未來現金流量估算變動或折現率變動會確認為棄置撥備及相關資產的變動。最高金額為從撥備扣除時記錄的負債之實際棄置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成本。已記錄撥備與已產生實際成本之任何差額會於損益記錄為撇除確認資產之收益或虧損。

(t)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及可以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並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並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通投資。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組成部分之銀行透支，亦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一部分。

(u)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合資格資產所產生之直接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

在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之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須從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按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v) 有關連人士

有關連人士為與編製財務報表的實體有關連的人士或實體：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直系親屬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為互相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本集團或任何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為其僱員之利益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人員服務。

某一人士的直系親屬指與實體進行買賣或於買賣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有關家庭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為過往事件產生之可能債務，並僅於一項或多項非本集團所能完全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時，始會確認存在。或然負債亦可指過往事件產生之現有債務，由於不可能需要流出經濟資源或債務數額不能可靠計量，因而不予確認。或然負債不予確認，惟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當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改變，以致可能產生流出時，則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為過往事件產生之可能資產，並僅於一項或多項非本集團所能完全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時，始會確認存在。或然資產不予確認，惟於可能產生經濟利益流入時，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當實際上肯定產生流入時，則確認資產。

(x) 分類報告

經營分類及於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各分類項目金額，乃自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以作出有關集團各類業務單位及地域位置之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財務資料中識別。

個別重大經營分類就財務呈報目的而言不予合併，除非分類具有類似經濟特點，且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使用之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相似。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類如同時滿足大部分上述標準，則可合併計算。

(y) 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收購之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及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被視作其成本)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具備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其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個別或在現金產生單位層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有關無形資產不會進行攤銷。每年對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進行檢討以釐定是否仍可支持無限年期的評估。倘不可支持，則按預期基準將可使用年期評估從無限改為有限後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對未來作出的主要假設，以及對於報告期末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作出估計，因而存在對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主要風險：

(a) 持續經營

如附註3(b)所披露，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原因是彼等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流動資金來源以提供本集團營運資金並履行其到期責任。任何對該假設的不利結果將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

(b)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

倘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或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已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撥回減少，則對勘探及評估資產之可能減值或撥回作出檢討。釐定資產是否減值及其減值幅度涉及管理層對石油未來價格及生產情況等之估計及判斷。管理層使用所有即時可得資料以釐定與可收回數額合理相若的數額，包括基於對未來油價及生產情況作出的合理及可支持假設及預測而作出的估計。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勘探及評估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未來鑽探計劃釐定。

(c)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投資物業公平值按收入法及市場比較法的綜合使用釐定。本集團在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內釐定有關金額，其中包括：

- (i) 不同性質、狀況或地點（或受不同租約或其他合約規限）物業在活躍市場上之最新價格（須就各項差異作出調整）；
- (ii) 活躍程度稍遜之市場所提供類似物業近期價格（須按自有關價格成交當日以來經濟狀況出現之任何變化作出調整）；及
- (iii) 來自現有租約及／或於現有市場中可取得之物業租金收入淨額會就租約之可復歸潛在收入作出適當考慮，其後按適當之資本化比率撥充資本以釐定市值。

本集團所用假設主要以各報告期末出現之市況為依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續)

(c)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續)

相關管理層所作公平值估計之主要假設與物業經過適當推銷後，自願買家及自願賣家於雙方知情及並無遭脅迫情況下，在估值日進行公平交易之估計金額有關。

本集團根據合資格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之估值評估其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d) 石油及天然氣資產之消耗及減值

石油及天然氣資產之消耗及減值記錄的金額以估算為基準。該等估算包括證實及概略儲量、生產率、未來石油及天然氣價格、未來發展成本、相關資產的餘下可使用年期及未來獲益年期以及其他有關假設。

本集團的儲量估算每年按照Canadian Oil and Gas Evaluation Handbook (「COGEH」)規定的參數及指引予以評核。儲量估算的變動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因為儲量及估計未來發展成本會用作計算消耗，亦用作計算減值。

資產從勘探及評估會否撥往石油及天然氣資產之決定按照估計證實及概略儲量而定，而釐定項目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部分會使用估計證實及概略儲量。

就減值測試而言，石油及天然氣資產與勘探及評估資產會總計為現金產生單位，計算時按管理層對界定最小的可識別資產組別之判斷，而該等資產組別可產生現金流入並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按類似的地理結構、共用基建、地理上的近距、商品類別、承受相似的市場風險及重要性而定。

就減值測試計算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所用的折現率以市況、近期的資產銷售以及相近公司及同業組別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估算為基礎。整體經濟環境的轉變可使該估計出現大幅改變。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續)

(e) 商譽及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石油及天然氣資產除外)

商譽、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石油及天然氣資產除外)當出現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此外，無論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商譽均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乃分配至供應及採購石油相關產品營運現金產生單位。

釐定分配至供應及採購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其他資產是否減值須估計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須董事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貼現率，以計算現值。

(f) 棄置責任

本集團於開發及建設資產的不同階段，估計有關生產設備、井位及集氣系統的未來補救成本。於大多數情況下，未來數年乃至將來均會搬遷資產。此舉須就廢棄日期、未來環境及監管法律、修復活動的程度、估計成本的工程方法、未來釐定搬遷成本的方法及釐定該等現金流量現值的負債特定貼現率進行估計。

(g) 釐定租賃期

誠如上述會計政策所闡述，租賃負債以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進行初始確認。於開始日期釐定包含本集團可行使的續租權及終止權的租賃租期時，本集團會評估行使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可能性，並考慮到所有能形成經濟誘因促使本集團行使續租權之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有利條款、已作出之租賃裝修及該相關資產對本集團經營之重要性)。倘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變動而該等事件變動受本集團控制，則將重新評估租賃期。租賃期的任何延長或縮短均會影響於未來年度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

(h) 訴訟

本集團會對每個牽涉訴訟之個案作個別考慮，以評估任何資源外流之可能性。倘董事認為解決訴訟將導致帶有經濟利益之資源外流，則會以有可能流出之金額為限作出撥備。就其他情況而言，除非帶有經濟利益之資源外流機會甚微，否則將會對或然負債作出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及財務工具

(a) 財務工具類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按攤銷成本		
—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23)	722,285	664,890
— 其他按金(附註24)	6,480	1,035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4)	10,348	27,160
— 受限制現金(附註25)	303,406	—
— 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25)	133,209	394,132
	1,175,728	1,087,217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		
—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7)	1,687,674	632,742
— 租賃負債(附註28)	101,450	84,913
— 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附註29)	700,032	427,350
— 有抵押定額貸款(附註32)	445,747	442,998
	2,934,903	1,588,003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本集團之財務工具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按金、受限制現金、現金及銀行結餘、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及有抵押定額貸款。該等財務工具之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各自附註中披露。與該等財務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低有關風險之政策列載如下。管理層對該等風險敞口進行管理及監察以確保可以及時有效之方式實施合適之措施。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承受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變動之財務風險。

市場風險以敏感度分析計量。本集團所承受之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之方式並無任何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及財務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續)

市場風險 (續)

(i)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香港、加拿大及中國經營業務，面臨來自多種貨幣產生的外幣風險（主要與美元（「美元」）、加拿大元（「加元」）及人民幣（「人民幣」）有關）。外幣風險來自以外幣計值之商業交易、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由於大部分商業交易之計值貨幣與本集團各實體之功能貨幣相同，因此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商業交易的重大直接外幣風險。

然而，本集團於貨幣負債方面有重大的外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以本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負債結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負債		
美元	443,116	441,428

管理層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之變動監測外幣風險。管理層已制訂政策，規定本集團實體管理其功能貨幣之外幣風險。

下表呈列因應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承受重大風險之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本集團之年度虧損及累計虧損因而出現之概約變動。敏感度分析包括以貸方或借方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計值的集團公司間的結餘。下文正數表示加元兌相關貨幣美元升值情況下的虧損及累計虧損減少。對於加元兌美元貶值，則對虧損及累計虧損產生同等相反影響，下表結餘將為負數。加元兌美元5%變動代表管理層就潛在外匯匯率變動作出的最佳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及財務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續)

市場風險 (續)

(i) 外幣風險管理 (續)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年度初外匯匯率之假定百分比變動確定，並於整個年度保持不變：

	二零二二年 年度虧損 及累計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年度虧損 及累計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匯率變動：		
加元兌美元貶值5%	(16,617)	(16,554)
加元兌美元升值5%	16,617	16,554

(ii)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須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原因是本集團實體向銀行以浮動利率借款。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實際利率約為3.25% (二零二一年：2.7%)。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借貸而涉及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基準利率之波動及本集團以美元計值之借貸而涉及加拿大國家銀行所公佈基準利率之波動。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已基於非衍生工具於報告期末之利率風險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之財務工具數量乃於整個年度內均未行使予以編製。利用150個基點 (二零二一年：150個基點) 之增減，以呈列管理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作出之評估。敏感度分析並無計及銀行結餘，皆因董事認為浮息銀行結餘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微不足道。

倘利率上升/下跌150個基點 (二零二一年：1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則本集團本年度之除稅前虧損會增加/減少4,603,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除稅前溢利減少/增加6,41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承受其銀行借貸之利率風險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及財務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續)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違反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錄得財務虧損的風險。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之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賬面值指本集團就本集團之財務資產所承受之最高信貸風險。並無其他財務資產帶有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按地域劃分之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加拿大及中國。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受每名客戶個別特徵的影響。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款項總額的33% (二零二一年：66%) 及81% (二零二一年：98%) 分別來自集團最大的債務人和五名最大的債務人。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有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各個別應收貿易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虧損撥備。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低。

本集團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用撥備矩陣計算)來計量應收貿易款項虧損撥備。因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沒有顯示不同客戶分部有重大差異的虧損型態，故按逾期狀態計算的虧損撥備沒有在本集團不同各戶群間進一步區分。

下表載列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資料：

		二零二二年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共同評估			
—未逾期	0.02%	674,016	121
—逾期0至30日	0.02%	48,399	9
單獨評估	100%	116,208	116,208
		838,623	116,33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單獨評估	0.04%–4.05%	16,904	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及財務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續)

信貸風險 (續)

下表列示簡化方法下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虧損撥備賬的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	—
於損益中扣除的減值虧損	129	114,931	115,060
匯兌調整	1	1,277	1,27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	116,208	116,338

下表列示年內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的變動：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於損益扣除的減值虧損	7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

本集團評估，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確認重大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及財務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管理其流動資金風險，確保備有充足流動現金，並獲主要財務機構提供資金，以應付本集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附註3(b)解釋管理層管理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的計劃，本集團從而可持續履行其到期責任。

下表詳列本集團財務負債餘下合約屆滿期限。該表格根據本集團被要求償還財務負債之最早日期之財務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財務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1,687,674	-	-	1,687,674	1,687,674
租賃負債	4.94	11,910	38,457	96,122	146,489	101,450
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	2.13	714,947	-	-	714,947	700,032
有抵押定額貸款	4.80	281,337	178,226	-	459,563	445,747
		2,695,868	216,683	96,122	3,008,673	2,934,903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財務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632,742	-	-	632,742	632,742
租賃負債	4.41	9,389	30,384	85,441	125,214	84,913
銀行借貸	2.71	438,921	-	-	438,921	427,350
有抵押定額貸款	4.80	306,043	182,975	-	489,018	442,998
		1,387,095	213,359	85,441	1,685,895	1,588,0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及財務工具 (續)

(c) 財務工具公平值計量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釐定如下：

- (i) 附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市場買賣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分別經參考所報市場買賣價釐定；及
- (ii)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按公認之定價模式(如以可觀察及/或無法觀察之輸入數據作出之已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6.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旨在確保本集團內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為持份者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過往的年度相同。有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3(b)。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由債務(即包括總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稅項、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有抵押定額貸款、租賃負債、棄置責任及遞延稅項負債)及總權益)組成。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作為監察資本之基準。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權益總額計算。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負債總額	4,048,783	3,341,261
權益總額	469,426	1,167,444
資本負債比率	862.5%	286.2%

7.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如下：

- (a) 勘探、開採及營運業務分類，涉及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採、銷售及營運；及
- (b) 供應及採購業務分類，涉及儲存、運輸、買賣及分銷石油相關產品。

本集團並無將經營分類整合以組成上述可呈報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類資料 (續)

分類收入及業績

下表為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類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勘探、開採及營運		供應及採購		綜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部客戶之銷售額	443,881	199,774	29,492,325	19,576,700	29,936,206	19,776,474
分類溢利／(虧損)	124,157	23,913	(786,982)	81,687	(662,825)	105,600
其他收入					12,199	8,54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251)	(12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0,618)	2,88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69,786	333,161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					934	–
存貨之撇減					(24,550)	–
未分配公司開支					(22,305)	(26,720)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557,630)	423,346
融資成本					(50,641)	(45,790)
除稅前(虧損)／溢利					(608,271)	377,556
稅項					(10,828)	(19,101)
本年度(虧損)／溢利					(619,099)	358,455

所呈報之收入乃來自外部客戶。本年度概無任何分類間銷售(二零二一年：無)。

經營分類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而並無分配其他收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匯兌(虧損)／收益淨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存貨之撇減、未分配公司開支、融資成本及稅項。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產及負債

下表為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類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勘探、開採及營運		供應及採購		綜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835,313	1,379,631	2,667,969	3,113,345	4,503,282	4,492,976
未分配資產					14,927	15,729
資產總值					4,518,209	4,508,705
分類負債	911,518	676,923	3,124,988	2,658,103	4,036,506	3,335,026
未分配負債					12,277	6,235
負債總額					4,048,783	3,341,261

就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未分配公司資產外，所有資產乃分配至可呈報分類；及
- 除未分配公司負債外，所有負債乃分配至可呈報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類資料 (續)

其他分類資料

	勘探、開採及營運		供應及採購		未分配		綜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2	101	12,421	11,391	534	1,357	13,097	12,84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3	205	6,000	5,145	2,157	2,554	8,350	7,904
物業、廠房及設備耗損	148,124	65,543	-	-	-	-	148,124	65,54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銷	-	-	-	3,667	-	-	-	3,667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	-	-	-	-	(934)	-	(934)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撥回)/減值虧損	-	-	-	-	(169,786)	(331,161)	(169,786)	(333,161)
存貨之撇減	-	-	-	-	24,550	-	24,550	-
訴訟撥備	-	-	448,347	-	-	-	448,347	-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115,136	-	-	-	115,136	-
非流動資產添置*	457,842	240,797	34,156	18,537	5,621	27	497,619	259,361

* 該金額代表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添置。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本集團來自其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乃來自銷售原油及天然氣以及貿易及分銷石油相關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類資料 (續)

地域資料

本集團於加拿大、中國及香港經營業務。

本集團以地區劃分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有關其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國	29,492,325	19,576,700	341,130	376,369
加拿大	443,881	199,774	1,704,663	1,273,581
香港及其他地區	-	-	4,608	1,646
	29,936,206	19,776,474	2,050,401	1,651,596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其他非流動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本集團供應及採購業務分類產生之收入29,492,32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9,576,700,000港元)為來自本集團之兩名(二零二一年：一名)客戶之收入15,385,40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355,468,000港元)，該等客戶各佔本集團年度總收入之10%或以上。

本集團總收入中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A客戶(附註1)	9,047,668	不適用
B客戶(附註1)	6,337,733	不適用
C客戶(附註2)	不適用	2,355,468

附註：

- 來自A及B客戶之相應收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收入不超過10%。
- 來自C客戶之相應收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收入不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收入及其他收入

收入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以時間點確認的所出售貨品之發票淨值。集團間一切重大交易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考慮控制權轉讓法下的指標，並確定本集團在石油相關產品的若干銷售交易中擔任代理人，儘管本集團仍面臨該等銷售交易的信貸風險，同時貨品轉讓予客戶前，本集團並無對由該等供應商提供的特定貨品擁有足夠控制權。當本集團為代理人時，本集團因為另一方提供的特定貨品作出安排，而預期有權收取的淨金額確認為收益。

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銷售原油及天然氣	443,881	199,774
貿易及分銷石油相關產品	29,492,325	19,576,700
	29,936,206	19,776,474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為以時間點確認向中國和加拿大客戶的商品銷售。

按地區市場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類於附註7披露。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734	4,949
租金收入(附註18)	435	721
儲存費用收入	1,177	-
其他	5,853	2,875
	12,199	8,545

本集團日後應收最低租金付款總額

本集團於不可註銷經營租約項下之日後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82	72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7	21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三年	-	-
	99	9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0,618)	2,88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附註18)	(251)	(12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附註17)	169,786	333,161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附註19)	934	–
存貨之撇減	(24,550)	–
訴訟撥備(附註35)	(448,347)	–
其他	(7,795)	(3,619)
	(340,841)	332,302

10.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本集團經營業務(虧損)/溢利已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2,856	2,624
– 非審核服務	416	413
已售存貨成本	29,472,861	19,315,7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耗損(附註17)	161,221	78,392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20)	8,350	7,904
	169,571	86,29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銷	–	3,667
與不計入計量租賃負債的浮動租賃付款有關的開支	52,668	36,240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3,259	2,44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工資	79,010	74,366
– 退休金計劃供款(附註33)	4,505	4,2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

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按照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附註26)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封銀國先生(主席)	-	250	-	-	-	250
張建民先生	-	250	-	-	-	250
丁嘉晟先生	-	2,408	1,421	20	-	3,849
小計	-	2,908	1,421	20	-	4,349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永嘉先生	128	-	-	-	-	128
梁廷育先生	128	-	-	-	-	128
孫立明先生	128	-	-	-	-	128
牟國棟博士	128	-	-	-	-	128
小計	512	-	-	-	-	512
總計	512	2,908	1,421	20	-	4,8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附註26)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李毅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辭任)	-	62	-	-	-	62
沙春枝女士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辭任)	-	62	-	-	-	62
李軍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辭任)	-	62	-	-	-	62
封銀國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	250	-	-	-	250
張建民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	187	-	-	-	187
丁嘉晟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	1,355	55	-	-	1,410
小計	-	1,978	55	-	-	2,0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永嘉先生	128	-	-	-	-	128
梁廷育先生	128	-	-	-	-	128
孫立明先生	128	-	-	-	-	128
牟國棟博士	128	-	-	-	-	128
小計	512	-	-	-	-	512
總計	512	1,978	55	-	-	2,545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而作出。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其擔任董事而作出。

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二零二一年：無)。此外，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二一年：無)。

孫健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起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及最高薪酬人士

(a) 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

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執行董事。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中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二一年：無），有關其薪酬之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年內，其餘四名（二零二一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	5,765	8,388
退休金計劃供款	76	36
花紅	1,756	1,168
	7,597	9,592

並非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按以下酬金分類如下：

	人數	
港元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1,000,001–1,500,000	–	–
1,500,001–2,000,000	3	2
2,000,001–2,500,000	1	3
	4	5

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二一年：無）。年內五名最高薪人士並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二零二一年：無）。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向該等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二零二一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及有抵押定額貸款之利息開支	36,576	39,992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5,120	4,421
其他貸款之利息開支	6,292	–
棄置責任的應計費用(附註30)	2,653	1,377
	50,641	45,790

14.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指：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	86
即期稅項－香港境外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67)	–
年內撥備	11,558	18,293
	10,891	18,293
遞延稅項		
(回撥)／產生暫時差額(附註31)	(63)	722
	10,828	19,101

二零二二年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一年：16.5%)計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的稅項按相關國家訂明的適用當前稅率支出。本集團加拿大附屬公司適用的加拿大混合法定稅率及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分別為25%(二零二一年：25%)及25%(二零二一年：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續)

(b)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608,271)	377,556
除稅前(虧損)/溢利之名義稅項(按有關國家適用於 (虧損)/溢利之稅率計算)	(152,002)	104,171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111,298	4,801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79)	(67)
未確認之未使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76,710	2,248
未確認之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666)	(93,574)
香港以外附屬公司派付股息的預扣稅	-	2,048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3,30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67)	-
其他	(66)	(526)
實際稅項開支	10,828	19,101

15.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向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6.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虧損)/溢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199,510)	353,601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335,047	18,335,047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存在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石油及 天然氣資產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78,043	15,080	14,090	4,508	4,754	3,325,162	120,668	3,662,305
添置	11,359	2,036	1,668	1,292	2,303	240,115	-	258,773
撇銷	(3,670)	(4)	(49)	(182)	-	-	-	(3,905)
匯兌差額	4,874	413	283	146	13	23,417	3,313	32,45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90,606	17,525	15,992	5,764	7,070	3,588,694	123,981	3,949,632
添置	249	8,965	980	8	304	451,892	-	462,398
轉撥自勘探及評估資產(附註19)	-	-	-	-	-	1,991	-	1,991
轉撥自投資物業(附註18)	2,566	-	-	-	-	-	-	2,566
撇銷	-	-	(88)	-	-	-	-	(88)
匯兌差額	(14,975)	(1,280)	(1,152)	(454)	(225)	(214,233)	(9,796)	(242,11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446	25,210	15,732	5,318	7,149	3,828,344	114,185	4,174,384
累計折舊、耗損及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8,792	10,355	10,964	3,302	2,673	2,609,063	21,205	2,706,354
本年度折舊	7,068	1,154	1,822	382	2,423	65,543	-	78,392
撇銷時抵銷	(17)	(4)	(35)	(182)	-	-	-	(238)
本年度減值(撥回)/虧損(附註9)	-	-	-	-	-	(373,169)	40,008	(333,161)
匯兌差額	1,336	284	205	113	7	15,116	593	17,65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57,179	11,789	12,956	3,615	5,103	2,316,553	61,806	2,469,001
本年度折舊	6,938	2,258	1,495	551	1,855	148,124	-	161,221
撇銷時抵銷	-	-	(88)	-	-	-	-	(88)
本年度減值(撥回)/虧損(附註9)	-	-	-	-	-	(194,992)	25,206	(169,786)
匯兌差額	(4,425)	(903)	(910)	(279)	(83)	(140,068)	(4,586)	(151,25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692	13,144	13,453	3,887	6,875	2,129,617	82,426	2,309,09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754	12,066	2,279	1,431	274	1,698,727	31,759	1,865,29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427	5,736	3,036	2,149	1,967	1,272,141	62,175	1,480,6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石油及天然氣資產減值虧損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d)所述，按照管理層對界定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別的判斷，本集團石油及天然氣資產併入不同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釐定。第四年後的石油及天然氣價格每年上升2% (二零二一年：每年上升2%)。所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利用除稅後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且以管理層批准證實及概略儲量的鑽探計劃為基礎，再以10.5% (二零二一年：10.5%) 貼現。於斷定貼現率之時，本集團考慮到與特殊現金產生單位內資產類似的資產在近期完成交易的收購數據以及同業集團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計算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方法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評核其所有石油及天然氣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有否減值跡象或能否收回。現金流資料的主要來源為一名獨立合資格儲量估值師編製的本集團的石油及天然氣儲量(公平值層級第三級)。本集團斷定其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減值回撥跡象。主要減值虧損回撥跡象為第三方儲量評估，其中包括遠期價格假設上升，使所有現金產生單位的儲量和淨現值有所增加。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石油及天然氣資產確認減值回撥194,99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73,169,000港元)。石油及天然氣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經評估乃高於其使用價值。

本集團石油及天然氣資產之可收回總金額為1,69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1,272百萬港元)。

在建工程減值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在建工程確認減值虧損25,20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0,008,000港元)，原因為在建工程的額外工程須待相關政府機關批准後方可作實。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釐定，經評估乃高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於預測期間，用於資產的預期現金流量的除稅前折現率為12.38% (二零二一年：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公平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7,533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減少(附註9)	(122)
匯兌差額	479
	<hr/>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7,890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2,566)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減少(附註9)	(251)
匯兌差額	(1,440)
	<hr/>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633

本集團所有持作賺取租金或達致資本增值之物業權益乃以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為投資物業及按此入賬。

本集團於中國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按泓亮諮詢及評估有限公司(「泓亮」)(二零二一年：泓亮)(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所進行之估值計算。泓亮於有關地點之同類物業估值方面具有適當資格及近期經驗。

於各財政年度末，本集團管理層將(i)核實對獨立估值報告中所有重大輸入值；(ii)評估物業估值與上年度估值報告比較下之變動；及(iii)與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

兩個年度的第一級別及第二級別之間並無轉換，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別。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事項發生或條件改變而引起的轉換當日確認公平值層級的轉入和轉出。

估值方法

所得計算法(租約與復歸權法)

所得計算法(租約與復歸權法)將全部租出物業之租金淨額資本化，按市場基準估計投資物業的價值。具特定租期的出租物業一般會使用此方法。此估算方法同時考慮目前來自現有租約之現時租金及日後潛在復歸收入之市場水平，再按恰當的百分比率將兩者資本化。就此計算租金收入淨額時，會扣除相關支出(如物業管理費、空置損失及其他必要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 (續)

估值方法 (續)

直銷比較法

直銷比較法是比较鄰近地區類似樓宇權益的近期銷售對物業權益價值進行估計。透過分析符合自願買方與賣方的「公平」交易的銷售，當比較該等售價以評核有關物業的價值時，可就面積、地點、時間、設施及其他相關因素作出調整。

用作釐定公平值的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平值		估值方法	公平值級別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範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市場單位每月租金	市場單位價值	資本化率	敏感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位於中國的 投資物業	13,633	17,890	直銷比較法及 所得計算法	第三級別	每平方米 人民幣12.44元至 人民幣25.58元 (二零二一年： 每平方米 人民幣12.4元至 人民幣25.6元)	每平方米 人民幣1,889元至 人民幣8,589元 (二零二一年： 每平方米 人民幣1,252元至 人民幣8,768元)	3.6%至7.9% (二零二一年： 3.5%至7.5%)	所用資本化率微升將使公 平值大幅下降，反之亦 然。 所用市場單位月租大幅 上升將使公平值大幅上 升，反之亦然。 所用市場單位價值大幅 上升將使公平值大幅上 升，反之亦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主要位於中國，並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往年所用的估值方法並無重大變動。

下表載列報告期末本集團投資物業詳情及有關公平值級別資料：

	第二級別 千港元	第三級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 千港元
位於中國之商業及辦公室樓宇	-	13,633	13,633

	第二級別 千港元	第三級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 千港元
位於中國之商業及辦公室樓宇	-	17,890	17,890

以下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賺取的租金收入及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詳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附註8)	435	721
減：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	-
	435	7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勘探及評估資產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2,428,488
添置	588
匯兌差額	4
	<hr/>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2,429,080
添置	5,749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1,991)
匯兌差額	(11)
	<hr/>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32,827
	<hr/>
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2,428,488
減值虧損撥回(附註9)	(934)
	<hr/>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27,554
	<hr/>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73
	<hr/>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2
	<hr/>

勘探及評估資產指(i)於加拿大之未探明資產和資本化、鑽探及完成開支，該等資產仍有待商業生產可行性確定(「加拿大勘探及評估資產」)；及(ii)於馬達加斯加2104勘探區塊及3113勘探區塊(陸上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採及營運點)(「兩個勘探區塊」)之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採及營運權及溢利分享權，連同就評估有關於馬達加斯加兩個勘探區塊抽取油氣之技術和商業可行性之活動提供服務所支付之開支。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礦產資源之勘探及評估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有關準則要求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核是否存在任何減值。

本集團須於各報告期末評核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及任何跡象顯示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倘該跡象存在，則管理層應估計可收回金額及釐定減值虧損或回撥是否適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勘探及評估資產 (續)

減值測試－加拿大勘探及評估資產

本集團已評估加拿大勘探及評估資產因行業基本價格而產生的減值回撥跡象。根據近期土地銷售及未來鑽探計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減值虧損回撥93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零港元)。

減值測試－兩個勘探區塊

本集團與延長石油集團及易高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易高」)就勘探、開採及營運馬達加斯加3113勘探區塊訂立投資及合作協議。根據投資及合作協議，3113勘探區塊之資本投資分別由本集團、延長石油集團及易高出資。

於馬達加斯加的兩個勘探區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全面減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兩個勘探區塊的勘探權已屆滿。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回撥。

20.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06,483
匯兌差額	2,74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09,231
添置	29,472
匯兌差額	(8,17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52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852
本年度折舊	7,904
匯兌差額	14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4,897
本年度折舊	8,350
匯兌差額	(77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472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05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3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使用權資產 (續)

損益內與使用權資產有關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租賃土地擁有權權益	450	493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7,900	7,411
	8,350	7,904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使用辦公室或加油站訂立新租賃協議（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辦公室租賃及加油站包含固定的年度最低租金付款條款。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詳情及租賃負債到期日分析分別載於附註25(c)及28。

21. 商譽及無形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分配至石油相關產品供應及採購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賬面值51,41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1,418,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決定不應就商譽計提減值虧損（二零二一年：無）。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之計算基準釐定。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若干假設得出。所有使用價值均使用根據管理層批准之財務預算涵蓋三年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所使用之稅前折現率為18.40%（二零二一年：17.9%）。超出三年期間之現金流量乃使用穩定之增長年率3%進行推算。董事相信，倘計算可收回金額所依據的主要假設發生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計算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

預算經營利率 於緊接預算期前之期間所達致的平均經營利率。假設內所賦予之數值反映過往經驗。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及分銷石油相關產品屬於本集團業務之供應及採購分類。

無形資產6,73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731,000港元）指供應協議（見附註36），其令本集團於中國擁有穩定及充足成品油供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存貨

存貨指於報告期末之成品油商品及副產品。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人民幣135,378,000元(相當於152,720,000港元)已被相關法院頒令凍結。詳情請見附註35。

23. 應收貿易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信貸期一般最多90日(二零二一年：最多90日)，以原發票金額減去呆賬撥備後確認及列賬。應收貿易款項為免息。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呈列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85,905	597,539
31至60日	86,638	64,151
61至90日	1,352	1,402
超過90日	48,390	1,798
	722,285	664,890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應收貿易款項的信貸政策及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5(b)。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項目。

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但未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逾期0至30日	48,390	1,7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支付成品油產品供應商之預付款項	374,746	1,289,698
其他預付款項	2,470	9,535
可收回增值稅	66,233	8,006
其他按金	6,480	1,035
其他應收款項	10,348	27,160
	460,277	1,335,434

於釐定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其他應收款項自初步授出信貸當日起至報告期末之信貸質素有否出現任何變動。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5(b)。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5.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銀行結餘以市場年利率介乎0.001%至1.20%（二零二一年：0.001%至1.40%）計息。

計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相當於368,35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21,718,000港元）之人民幣款項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

(a)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受限制現金包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	133,162	394,084
銀行及手頭現金	47	48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3,209	394,132
受限制現金(附註)	303,406	—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人民幣268,953,000元（相當於303,406,000港元）已被相關法院頒令凍結。詳情請見附註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為現金流量或將來現金流量分類於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流量，作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有抵押 定額貸款 (附註32) 千港元	銀行借貸及 其他貸款 (附註29) 千港元	租賃負債 (附註28)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71,384	572,112	88,668	932,16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	708,754	–	708,754
有抵押定額貸款所得款項	172,700	–	–	172,700
償還銀行借貸	–	(869,111)	–	(869,111)
已付租金資本部分	–	–	(6,137)	(6,137)
已付租金利息部分	–	–	(4,421)	(4,421)
已付其他利息	(15,626)	(24,366)	–	(39,99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57,074	(184,723)	(10,558)	(38,207)
匯兌調整	(1,086)	15,595	2,382	16,891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附註13)	15,626	24,366	4,421	44,413
其他變動總額	15,626	24,366	4,421	44,41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42,998	427,350	84,913	955,26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新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	391,611	–	391,611
償還銀行借貸	–	(477,520)	–	(477,520)
其他貸款之所得款項	–	278,925	–	278,925
已付租金資本部分	–	–	(5,865)	(5,865)
已付租金利息部分	–	–	(5,120)	(5,120)
已付其他利息	(20,596)	(20,116)	–	(40,71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0,596)	172,900	(10,985)	141,319
匯兌調整	2,749	(30,278)	(7,070)	(34,599)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附註13)	20,596	22,272	5,120	47,988
清償應付貿易款項之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	107,788	–	107,788
新增租賃負債	–	–	29,472	29,472
其他變動總額	20,596	130,060	34,592	185,24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5,747	700,032	101,450	1,247,2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就租賃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計入經營現金流量	55,927	38,687
計入融資現金流量	10,985	10,558
	66,912	49,245

該等金額與已付一名出租人的租金及一名出租人授出及自該出租人獲取的現金津貼有關。

(d) 非現金交易

於二零二二年，其他貸款所得款項107,788,000港元直接存入供應商之銀行賬戶以結清應付貿易款項。

26.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年初及年終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及年終	18,335,047	18,335,047	366,701	366,7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 (續)

購股權

二零一二年計劃

本公司推行二零一二年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之成功發展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作出獎勵及獎賞。二零一二年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及本集團之其他僱員。二零一二年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採納，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二零一二年計劃將由該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其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屆滿。

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二零一二年計劃當日已發行股本10%。再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任何合資格人士可獲授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出該限額之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之最高者：(i)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承授人可於授出購股權之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要約，並須於接納時繳付1港元之代價。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由董事決定及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該段期間可由作出要約日期開始，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結束，並受二零一二年計劃之提早終止條文限制，且董事可酌情釐定於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

根據本公司二零一二年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可供發行股份數目上限為684,557,304股(二零二一年：684,557,304股)(不多於採納二零一二年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相當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7%(二零二一年：3.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與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授出但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有關的股份(二零二一年：無)。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 (續)

購股權 (續)

二零二二年計劃

為使本公司可繼續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的成功所作出貢獻或潛在貢獻的獎勵或獎賞，董事會採用二零二二年計劃，二零二二年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二零二二年計劃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獲採納，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自該日起持續十年有效。

根據二零二二年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二零二二年計劃當日已發行股本10%。再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任何合資格人士可獲授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任何時間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出該限額之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之最高者：(i)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承授人可於授出購股權之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要約，並須於接納時繳付1港元之代價。根據二零二二年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由董事決定及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該段期間可由作出要約日期開始，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結束，並受計劃之提早終止條文限制，且董事可酌情釐定於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

根據本公司二零二二年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可供發行股份數目上限為1,833,504,673股(二零二一年：零)(不多於二零二二年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相當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二零二一年：零)。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與根據二零二二年計劃授出但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有關的股份(二零二一年：無)。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二零二二年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1,362,027	315,589
合約負債(附註)	479,522	1,565,757
退款負債	207,969	–
其他應付款項	117,678	317,153
	2,167,196	2,198,499

附註：

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負債主要為發出訂單時預收客戶的款項，年內，當產品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該等款項已全數確認為收入。本集團一般於接獲訂單時預收款項。預收款項金額(如有)會視乎每宗交易與客戶磋商而定。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年內於履行責任前預收客戶款項，故此確認了合約負債479,52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565,757,000港元)，預計於一年內全數確認為收入。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731,908	242,785
31至60日	97,130	34,126
61至90日	182,944	850
超過90日	350,045	37,828
	1,362,027	315,58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款項為免息及採購平均信貸期最多90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租賃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現時及之前報告期末租賃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狀況：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賃付款現值 千港元	租賃付款總額 千港元	租賃付款現值 千港元	租賃付款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	6,941	11,910	5,270	9,388
一年後但兩年內	6,605	11,212	3,987	7,915
兩年後但五年內	15,121	27,245	11,943	22,469
五年後	72,783	96,122	63,713	85,441
	94,509	134,579	79,643	115,825
	101,450	146,489	84,913	125,213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45,039)		(40,300)
租賃負債現值		101,450		84,913

29. 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

於各報告期末，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之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或須應要求償還之賬面值：		
無抵押銀行借貸(附註(a))	306,843	427,350
無抵押其他貸款(附註(b))	393,189	—
	700,032	427,350

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之實際利率(等於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銀行借貸 浮動利率	3.15%至4.00%	3.15%至4.35%
其他貸款 固定利率	0.05%至2.6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 (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河南延長石油銷售有限公司（「河南延長」）提取人民幣272,000,000元（相等於306,84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49,000,000元（相等於427,350,000港元））無抵押銀行借貸。該等以人民幣計值之銀行借貸乃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報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並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 (b) 餘額指來自第三方及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墊款分別約111,164,000港元及282,025,000港元。來自第三方的貸款墊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0.05%及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償還。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第三方的貸款墊款已逾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放貸人並無採取任何法律行動，且本集團將與第三方協商延期。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墊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2.65%及須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償還。

30. 棄置責任

本集團按照本集團於油井及設施的淨擁有權，加上管理層對封閉及廢棄油井、拆卸設施及工地復墾的時間及預期未來相關成本的估計計算棄置責任。

下表載列年內本集團棄置責任變動的對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69,863	144,667
估算變動	-	18,550
已產生責任	23,435	7,394
已償還責任	(15,972)	(3,234)
處置物業所消除的責任	-	-
棄置費用 (附註13)	2,653	1,377
匯兌差額	(10,200)	1,109
於年終	169,779	169,863

償還責任所需的通脹後未貼現未來現金流量金額估計為31,100,000加元（相當於179,13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8,800,000加元（相當於176,544,000港元））。有關責任以無風險利率1.85%（二零二一年：1.85%）及通脹率2.0%（二零二一年：2.0%）計算。所採納的無風險利率已參照加拿大銀行基準債券利率。

3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	-
遞延稅項負債	(11,249)	(12,434)
	(11,249)	(12,4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續)

	物業、廠房 及設備 預付租賃款項		投資物業	存貨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7,191)	(1,719)	(3,174)	732	(11,352)
計入／(扣減)年內之損益 (附註14)	-	-	30	(752)	(722)
匯兌差額	(247)	(47)	(86)	20	(36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7,438)	(1,766)	(3,230)	-	(12,434)
計入／(扣減)年內之損益 (附註14)	-	-	63	-	63
匯兌差額	728	139	255	-	1,12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10)	(1,627)	(2,912)	-	(11,249)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的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

32. 有抵押定額貸款

-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Novus Energy Inc. (「Novus」) 根據Novus (以借款人身份) 與延長石油香港 (以放貸人身份)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簽署的貸款協議提取有抵押定額貸款35,000,000美元。相關有抵押定額貸款以美元列值，年利率為4.8%，須於三年內償還。有抵押貸款的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相關有抵押定額貸款以70,000,000美元的債券連同以下質押作抵押：(1)對Novus於其不時持有的物業的一切權利、所有權及權益的優先固定質押(不論是永久業權、租賃或其他、按照或有關土地)；(2)對Novus現有及之後不時收購的所有個人有形及無形財產(即動產)的優先抵押權益，在上述各情況下指各性質及類別，且不論所在地以及其中的全數所得款項；及(3)對Novus全部資產的浮動質押，惟以上述並無提及者為限(不包括任何協議、權利、特許權、知識產權、牌照或許可)。相關有抵押定額貸款須遵守財務條款，該條款要求Novus保持營運資本比率至少為1:1。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比率為0.43:1(二零二一年:0.31:1)。本集團並無履行貸款協議中要求的財務條款。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放貸人於合同上有權要求立即還款，因此未結清餘額作為流動負債列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Novus透過與延長石油香港訂立補充貸款協議而訂立協議延長融資。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有關有抵押定額貸款的承諾契據，放貸人同意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期間放棄行使其於債權證項下的權利。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補充貸款協議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權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且由於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致，該協議已生效。相關有抵押定額貸款的期限額外延長三年及有抵押定額貸款現在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七日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有抵押定額貸款(續)

- (b)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延長石油香港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簽署的貸款協議提取有抵押定額貸款22,000,000美元。相關有抵押定額貸款以美元列值，年利率為4.8%，須於三年內償還。

相關有抵押定額貸款根據股份押記契約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Sino Union Ener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no Union Energy」)的350股普通股(佔Sino Union Energy已發行股本的35%)作擔保，據此，本公司同意向延長石油香港提供擔保，即本公司應按竭誠基準促使河南延長的賬面估值不低於104,800,000美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Sino Union Energy能夠維持上述河南延長的估值。

-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定額貸款的賬面值為445,74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42,998,000港元)。

3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之僱員在香港設立一項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實施。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均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而每月相關收入的上限為30,000港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就強積金計劃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惟本集團之僱主自願性供款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在僱員於全數歸屬供款前離職時退回予本集團。

根據中國相關部門之規定，本集團參與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中國計劃」)，據此本集團須為中國計劃供款，以支付合資格僱員之退休福利。向中國計劃作出的供款乃根據中國規定列明之適用工資成本之一定比例計算。中國相關部門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全部退休金。本集團對中國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中國計劃持續支付所需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指本集團向中國相關部門營運的中國計劃作出之供款總額。

本集團於加拿大營運的附屬公司之僱員可向註冊退休儲蓄計劃作出自願性供款。附屬公司會基於僱員的供款作出不超過年度上限的相應供款。附屬公司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職員工資。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扣除之總費用4,50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288,000港元)指本集團應付予上述計劃之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訂約但尚未撥備之資本承擔，乃支付物業、廠房及設備8,29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144,000港元)。

35. 訴訟

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之公告，重慶龍海石化有限公司(「重慶龍海」)對延長浙江索賠加工費約人民幣442,696,000元及所產生相關費用及利息。延長浙江亦就未完成加工合約而產生之違約損失向重慶龍海提出反申索及該反申索金額約為人民幣45,483,000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法院宣佈判決延長浙江承擔對重慶龍海的指稱損害賠償(包括加工費、倉儲費、利息及法院受理費)，共計約人民幣266,514,000元(相當於297,35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延長浙江對法院的判決提出上訴。

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九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延長浙江的多名客戶及供應商起訴拖欠採購費、運輸費、採購金額。罰款及利息合共約人民幣135,339,000元(相當於150,997,000港元)乃產生自供應商及客戶尚未償還結餘。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索償及法律程序很可能導致本集團流出大額經濟利益。於年內已對該等訴訟計提撥備金額448,347,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法院頒令凍結延長浙江之資產(包括賬面值為152,720,000港元的存貨及賬面值為303,406,000港元的銀行結餘)(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延長浙江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最初向法院提交破產重整申請，以重振其業務及保障本集團的利益。隨後，延長浙江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六日按照法院提出的預重整程序重新提交了預重整申請，以便更加靈活處理延長浙江債務重組。延長浙江收到法院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的民事裁定書，並且法院接受了預重整申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的公告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年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包括支付本公司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金僱員之酬金（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所披露）載列如下：

主要管理人員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津貼	11,850	11,590
以股份支付款項開支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96	36
	11,946	11,626

關連方交易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	採購成品油(附註1)	9,138,943	5,773,321
同系附屬公司	採購成品油(附註2)	8,317	—
同系聯營公司	銷售成品油(附註3)	69,807	55,794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成品油及副產品(附註3)	5,821	10,134
直接控股公司	有抵押定額貸款利息開支	20,596	15,626
最終控股公司	其他貸款利息開支	4,137	—

附註：

- (1) 本集團與最終控股公司進行關連交易(源自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的成品油供應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的補充協議，訂約方為河南延長及延長石油集團，內容有關河南延長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
- (2) 本集團與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就河南延長與陝西延長石油興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興化新能源」)就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河南延長向興化新能源購買成品油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的成品油供應協議產生關連交易。
- (3)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同系聯營公司及一間同系附屬公司進行關連交易(源自銷售成品油及副產品)。此外，河南延長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分別與陝西延長石油延安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延安能源化工」)及延長殼牌河南石油有限公司(「延長殼牌河南」)訂立銷售協議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起生效，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河南延長分別向延安能源化工及延長殼牌河南銷售成品油及副產品。
- (4) 上述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續)

以下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有關連人士結餘概要。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 應收有關連方款項	285	—
預付供應商成品油產品之款項		
— 預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6,068	194,644
— 預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305	—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有關連方款項	1,313	612
應付貿易款項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401,911	—
其他應付款項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4,004	80
其他貸款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附註29)	282,025	—
有抵押定額貸款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附註32)	445,747	442,9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的詳情

(a)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之 面值/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所有權權益 及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恒太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河南延長 [^]	中國	中國	註冊及已繳股本 人民幣35,000,000元	-	70	批發、零售、儲存及 分銷成品油
河南延長石油能源科技有限 公司(「河南延長能源」) [^]	中國	中國	註冊及已繳股本 人民幣50,000,000元	-	70	分銷成品油
御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Novus	加拿大	加拿大	普通股 215,371,475加元	-	100	收購、勘探、開發及 生產原油及天然氣
Yanchang International (Canada) Limited	加拿大	加拿大	普通股 314,100,594加元	-	100	投資控股
延長石油(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	中國	註冊及已繳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燃料及油品相關貿易
延長浙江 ^{^^}	中國	中國	註冊及已繳股本 人民幣40,010,000元	-	51	燃料及油品相關貿易
延長石油國際能源貿易 有限公司(「延長能源貿易」)	香港	香港	10,000港元	-	51	投資控股

[^] 該等實體於中國成立為台灣、香港、澳門及境內合資企業。

^{^^} 該等實體於中國成立為台灣、香港或澳門獨資法人團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a)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續)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並無任何附屬公司於年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載列本集團中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經營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 所有權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 溢利/(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河南延長	中國	30%	30%	5,079	8,027	94,242	96,722
河南延長能源	中國	30%	30%	(7,889)	(12,382)	(10,383)	(2,613)
延長浙江	中國	49%	49%	(416,779)	9,209	(387,389)	36,968
總計				(419,589)	4,854	(303,530)	131,077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摘要載列如下。下文載列財務資料摘要代表集團公司間對銷前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河南延長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437,612	1,135,496
非流動資產	257,438	261,628
流動負債	(1,272,261)	(978,341)
非流動負債	(108,648)	(96,3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9,899	225,682
非控股權益	94,242	96,722
收入	27,878,623	16,456,068
銷售成本	(27,741,268)	(16,322,791)
開支	(120,425)	(106,5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11,851	18,730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溢利	5,079	8,027
本年度溢利	16,930	26,7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17,634)	5,966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7,559)	2,557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25,193)	8,5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5,783)	24,696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480)	10,58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8,263)	35,280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的股息	-	7,343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94,662	82,103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0,885)	(19,274)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85,909)	(160,357)
現金流出淨額	(2,132)	(97,5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河南延長能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43	3,624
非流動資產	32,217	62,633
流動負債	(66,871)	(74,9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228)	(6,095)
非控股權益	(10,383)	(2,613)
收入	-	-
開支	(26,296)	(41,2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8,407)	(28,891)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虧損	(7,889)	(12,382)
本年度虧損	(26,296)	(41,2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275	598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118	25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393	8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8,132)	(28,293)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7,771)	(12,126)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5,903)	(40,419)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091)	(1,266)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	(6,044)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	7,470
現金流出淨額	(1,091)	1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延長浙江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948,784	1,666,644
非流動資產	450	1,833
流動負債	(1,739,824)	(1,593,046)
非流動負債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3,201)	38,463
非控股權益	(387,389)	36,968
收入	1,578,415	3,120,633
銷售成本	(1,696,534)	(2,992,926)
開支	(732,451)	(108,9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433,791)	9,585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416,779)	9,209
本年度(虧損)/溢利	(850,570)	18,79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7,887)	772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7,578)	74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15,465)	1,5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41,678)	10,357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24,357)	9,951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866,035)	20,308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76,402)	36,846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10)	(2,714)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76,512)	34,1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673,779	509,998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	539
使用權資產	4,528	1,064
	678,347	511,601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510	2,954
現金及銀行結餘	7,485	7,091
	10,995	10,045
資產總值	689,342	521,64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66,701	366,701
儲備	137,536	(25,183)
權益總額	504,237	341,518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334	5,856
租賃負債	2,354	1,572
	9,688	7,42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717	–
有抵押定額貸款	172,700	172,700
	175,417	172,700
負債總額	185,105	180,128
權益及負債總額	689,342	521,646
流動資產淨值	1,307	2,61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79,654	514,2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115,311	6,454,818	-	(8,376,154)	193,975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19,158)	(219,15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115,311	6,454,818	-	(8,595,312)	(25,183)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62,719	162,71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5,311	6,454,818	-	(8,432,593)	137,536

39. 報告期後事項

以下事件於報告期末後發生：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Novus與延長石油香港訂立一份補充貸款協議，據此，延長石油香港已同意續新相關有抵押定額貸款35,000,000美元，其條款及條件參照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之原貸款協議。補充貸款協議之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及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開始動用該筆貸款。相關有抵押定額貸款按年利率4.8%計息及期限已獲再延展三年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七日並於該日到期。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宣佈，認購協議所載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且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新股份認購的完成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落實。合共3,667,009,346股認購股份(佔本公司經發行及配發認購股份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6.67%)已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766港元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本公司宣佈，延長浙江向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省級人民法院(「法院」)提交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六日之預重整(「預重整」)申請。延長浙江收到法院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的法院民事裁定書。根據該民事裁定書，法院已受理預重整申請並授予延長浙江即申請人十五日期限與債權人磋商以推薦臨時管理人。

40.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投資物業一覽表

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地點	類型	年期	本集團 應佔權益
中國河南省 鄭州新鄭市 新建北路22號	樓宇及土地	中期租約	70%
中國河南省 鄭州市金水區 紫荊山路16號 紫金城寫字樓 16層1601-1609號	樓宇及泊車位	中期租約	70%